

主人

菲丽丝 泰勒

附带供查经班讨论用问题

主人

菲丽丝 泰勒

All India Decade of Advance
(AIDA)
新德里

©Phyllis Taylor

出版社：
All India Decade of Advance
(ALDA)
New Delhi

初版：2003年5月

欲索取本书，请联系：
Rev. Stephen Rawate
Executive Director, ALDA
C-2/2202
Vasant Kunj
New Delhi-70

献给：

三个兄弟

肯
约翰
劳埃德

和他们的家人
也是我的家人

当我想起你们的时候
我都不禁地感谢神

目录

前言

1. 主人，神的儿子 1
2. 掌控质量的主人
3. 掌控距离的主人
4. 掌控时间的主人
5. 掌控数量的主人
6. 掌控自然界的主人
7. 掌控厄运的主人
8. 掌控死亡的主人
9. 赞美诗歌
10. 主人—我是自有永有
11. 没有主人
12. 在你里面的主人
13. 主人—我的主，我的神

前言

本书不是约翰福音的释经书。而是一本反映神的儿子耶稣大能，并他如何使我们的生命更丰盛的书。

本书的产生于为一些刚刚信主、或从没听过奇妙的救主—耶稣基督的华人朋友编写的阅读材料。也是直接建立在我为华人教会里年轻人英文查经班所准备的材料上。在这些查经班里，神祝福他自己的话语。透过这些查经班的学习，使一些人得着了主耶稣的救恩，并亦是一些信徒更加接近他。有一个教会在五个接受洗礼的年轻人中有四个做见证，说在查经班查考约翰福音那段经历在他们信主过程中具有很大影响。

请放心，本书并不涉及基督教具有争议的问题。这也不是一本回答一些与认识耶稣为救主、并日常生活无关的学术或纯知识性的书。当我们阅读这本书的时候，就会发现耶稣能满足我们的需要，因他是全能的主。我写这本书的负担是，如何向读者展示耶稣的大能，以及作为罪人的我们如何可以认识他。

本书特为年轻人编写，亦适合那些想认识我们的主、我们的神的大能，并他可以透过我们所做的工作。

我的话里难免有差错，但你可以放心，神在他自己的话里所说的“我是自有永有”是不会有差错的。

描述约翰福音里的七个神迹所展现的耶稣的大能的名字，是从惠顿研究院莫瑞尔·特尼博士的课上学到的。除非有特别注明，所有经文取自好消息圣经，现今英文圣经版。

每章之后的问题，供个人灵修参考与思想。如果你愿意用此书作查经班指南，这些问题亦可用于讨论。

在我研究和写作这本有关耶稣的书的时候，我自己的生命亦有更新，我跪在地上像多马那样呼喊，“我的主，我的神。”我祈祷这本书亦将使你对耶稣，认他为你个人的救主和上帝。

1. 主人，神的儿子

约翰福音展现了耶稣性格最崇高的一面，也揭示了最深奥的属灵真理。人的心最能认识神，爱则是认知的真实成份。“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神。因为神就是爱（约一4：8）。所以，约翰，爱的使徒，具有特别认识和展示神的儿子耶稣的才能。

“有一个故事讲的是一个著名小说家，她对耶稣的神性表示怀疑。一天晚上，她一口气把第四篇福音书读完。第二天早晨她就高兴地凭信心承认耶稣为她的救主。这本最伟大的书的大能就在于：约翰，这个非常有恩赐的人，经过多年的成长、操练、和思想，写下了神的儿子道成肉身（约翰比任何人更加亲密地认识耶稣），用尽可能简单的方式，尽量短的篇幅，记载下他所知道的一切。他所描述的图画具有生活真实性和永久性，因为有事实和真理在其中。这些事实是永存不朽的，并可以经得住从布莱茨尼德到贝根等所有批判家的攻击。¹

正如约翰所清楚地表明，耶稣的谦卑是真实的。约翰所揭示的不是一个普通人，却是一个在道成肉身之前就与神同在的。他就是神，来到世界，将父显明给我们。

“神的儿子，”“儿子，”或“独生子”这些称呼用于耶稣大约三十次。那个我们称为疑惑者的多马见到复活的耶稣时，惊叹道，“我的主，我的神！”多马不仅承认耶稣为神的儿子，而且是他的主，他的神。

约翰毫不迟疑地将耶稣以神的儿子向读者展现，他用“道”一词指太初就已经存在的神的儿子。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这道太初与神同在。万物是借着祂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祂造的。生命在祂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有一个人，是从神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这人来，为要作见证，就是为光作见证，叫众人因他可以信。他不是那光，乃是

¹ A.T. Robertson, *Epochs in the Life of the Apostle John* (约翰生命中的不同阶段) (New York: H. Revell Company, 1935), 165.

要为光作见证。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他在世界，世界也是借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1：1-14）。

从他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律法本是借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约1：16-18）。

在约翰福音一章一节，约翰解释耶稣是永存的道。耶稣与父神等同；所以，他实际上是道神。“他与神等同。”从第二节至第五节，约翰重申第一节的内容，并加增了道的创造活动。神借着道创造了世界。“万物是借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他造的”（约1：3）。约翰解释，道就是生命，是人的光。耶稣，即道，是生命的泉源。道在他所创造的世界，但世界却不认识他，也不承认他。

约翰告诉我们，来到世界的拯救的大能，在于道成肉身之前就与神同在的耶稣的位格和工作。耶稣是永生的儿子和神启示的中介。

耶稣成为人。想象一下神成为如你我这样的人。约翰告诉我们，他见到了父神独生子的荣耀（约1：14）。这使约翰印象深刻，所以他想与我们分享，使我们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

约翰不想让我们仅仅相信他一个人的话，所以，他立刻介绍其他见证耶稣是神的儿子的人。其中一位是施洗约翰，他大有能力，甚至有人认为他或许就是弥赛亚。有些祭司和利未人（帮助祭司完成宗教礼仪者）去见施洗约翰，问他，“你是谁？”

他明明白白地告诉他们，“我不是弥赛亚。”他解释道，他连给耶稣解鞋带也不配。有一天，约翰看到耶稣，惊叹道，“看哪，神的羔羊，除去（或作背负）世人罪孽的。这就是我曾说，有一位在我以后来，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

施洗约翰这样见证耶稣，“我曾看见圣灵彷彿鸽子，从天降下，住在他的身上。我先前不认识他。只是那差我来用水施洗的，对我说，你看见圣灵降下来，住在谁的身上，谁就是用圣灵施洗的。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约：32-34）。圣灵降落在耶稣身上，他印证耶稣就是神的儿子。是的，圣灵指出耶稣就是神的儿子。

另有一天，施洗约翰与他两个弟子在一起。他看见耶稣，说，“看，神的羔羊”（约1：35）。那两个弟子跟着耶稣，其中一个是安德烈，跟随了耶稣一整天后，他赶紧去找他的弟兄西门彼得，告诉他，“我们找到了弥赛亚。”

约翰福音第一章里，还有一些人宣称耶稣为神的儿子。拿但业说，“拉比，你是神的儿子”（约1：49）。是什么让拿但业做出这样深奥的宣言？很简单，因他见到了通晓万事的耶稣。拿但业的兄弟腓力曾对他讲过耶稣的事。起先，拿但业不信，所以，他的兄弟要他来亲眼看（约1：46）。拿但业来到耶稣面前，听到耶稣正在说他，感到惊喜不已。拿但业惊奇的是，耶稣虽然从没有见过他，却知道有关他的一切。看到耶稣通晓万事，拿但业宣告，“你是神的儿子。”

在约翰福音第一章里，有三个人宣称耶稣是神的儿子。他们是使徒约翰，施洗约翰，和拿但业。另有三人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施洗约翰向安德烈和他的一个弟子指出耶稣，宣称耶稣为神的羔羊。约翰的两个弟子信了，就跟随了耶稣。安德烈完全信服，并立刻去把他的弟兄彼得带去见耶稣。他对彼得说，“我们找到了弥赛亚。”很显然，听到施洗约翰的另一个弟子是使徒约翰，因他通常不提自己的名字。

腓力是另一个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的。他也去找到他的弟兄，并对他说，“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约1：45）。

根据约翰福音第一章，有六个人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他们是使徒约翰、施洗约翰、安德烈、彼得、腓力和拿但业。如果有六个人告诉我们一些事情，我们应该相信。

约翰福音第一章里有六个地上的证人见证耶稣是神的儿子，但也有一个天上的见证。圣灵降临向施洗约翰指证耶稣是神的儿子。这样，一个天上的见证加上六个地上的证人，共有七个证人。一个完美的数字，一个完全的见证：耶稣是神的儿子！

为了证明自己的身份，耶稣结合了天上和地上的证人，他对拿但业说，“因为我说在无果树底下看见你，你就信么。你将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又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约1：50-51）。神的儿子的耶稣和人子的耶稣结合在一起。是的，他是那看透万事的神的儿子！他是通晓万事的神的儿子！他是神的儿子！

我们将看到神通过他的独生子，人子，所成就的。因为并非每一个人都会像我们以上提到的人一样相信，约翰立刻将话题转向耶稣的事迹。这并非一般的事迹，这是一些大能的事迹！它们的确是神迹。这些神迹证明了耶稣的全能。没有任何事能够难倒他。约翰告诉我们这些神迹，这样我们可以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我们也可以因信他而得永生。

子所行的神迹正是父所行的。使徒约翰选择并记载了耶稣的那些神迹，以次证明子与父具有同等的权柄。耶稣具有父神，或旧约里的耶和华神，同等的权柄。约翰记载了这几个神迹是为了让你们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

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20：30-31）。

约翰只给我们记载了耶稣死前所行的七个神迹。但是，他也明白地告诉我们，耶稣所行的神迹还有许多。七是一个完美的数字，对约翰来说，这七个神迹用来向我们世人证明耶稣是神的儿子，是再完美不过了。毫无疑问，约翰知道我们大都像他的弟子一样：你要显示给我看，我才相信。约翰记载这些不为取乐我们，也不是告诉我们令人兴奋和惊喜的故事。它记载这七个神迹，为要向我们显示耶稣的大能。没有人能够做到耶稣所做的。当约翰亲眼目睹耶稣的七个神迹以后，他真正地信服耶稣是神的儿子。他完全相信，毫无疑问。使徒约翰留给我们这些神迹，这样我们也可以坚信耶稣是神的儿子，并且，借着信他，我们可以得永生。

哦，甜美的奇迹！哦，甜美的奇迹！
耶稣，神的儿子，我敬慕你！
哦，我多爱你，神的儿子耶稣。

问题：

1. 约翰所说的“道”是什么意思？
2. 神的羔羊是什么意思？
3. 你学到什么有关耶稣的事情？（列十样事情）

2. 掌控质量的主人

第三日，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亲的筵席。耶稣的母亲在那里。耶稣和他的门徒也被请去赴席。酒用尽了，耶稣的母亲对他说，他们没有酒了。耶稣说，母亲，（原文作妇人）我与你有甚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

他母亲对用人说，他告诉你们甚么，你们就作甚么。

照犹太人洁净的规矩，有六口石缸摆在那里，每口可以盛两三桶水。耶稣对用人说，把缸倒满了水。他们就倒满了，直到缸口。耶稣又说，现在可以舀出来，送给管筵席的。他们就送去了。管筵席的尝了那水变的酒，并不知道是那里来的，只有舀水的用人知道。管筵席的便叫新郎来，对他说，人都是先摆上好酒。等客喝足了，才摆上次的。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

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显出他的荣耀来。他的门徒就信他了。（约2：1-11）

你可能听到过这样的评语：“他头脑满是属天的东西，他在地上没有什么用。”这种评语显然不能用在耶稣身上。现在耶稣参加一个婚礼，他与乐者同乐。这个婚礼一定很像印度人或华人的婚礼，婚礼仪式后有盛大的宴席。客人可能不去参加教堂的婚礼仪式，但一定会赴婚宴的。参加婚宴的人数总是超过参加教堂婚礼仪式的人数。我可以肯定，如果你参加过华人的婚宴，你就可以体会这个在迦拿的婚宴的情景。在华人的婚宴上，因为要敬酒，所以酒用得很多。新郎、新娘及父母亲总要去每一桌向所有客人敬酒。作为客人，你不仅要向新郎、新娘及双方父母敬酒，还要跟同桌人一一敬酒（每桌大约十二个人）。你要不断地敬酒，为彼此健康，为鱼端上餐桌，都要敬酒。这还不够，有些人还到别桌与朋友互敬。客人不断地彼此敬酒“干杯”——即将杯中酒喝尽。因每个人都要敬酒，所以需要很多酒。现在，你就很容易明白为什么在迦拿的婚宴上酒用完了。

马利亚当然认识她的儿子，她比任何人更加认识她是神的儿子。她认识他的能力。也许她看到过耶稣小时候为帮有需要的玩伴儿所行的奇妙神迹。她对他有信心，因她知道他是神的儿子。所以，她走过去告诉他酒的需要。她只是说，“他们没有酒了”（约2：3）。然后对佣人说，“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作什么”（约2：5）。信心的

结果总是顺服。信心就是把需要告诉神，并顺服他，按他所指示的去做。

马利亚的确有信心。如果有人像耶稣回答马利亚那样回答我的话，我会认为他无意去解决问题。耶稣对她说，“我与你有什么相干？”也许他是在实验她的信心，这我们不是很清楚。我们知道的是，马利亚有信心，才转向佣人说，“他告诉你们甚么，你们就作甚么。”只要顺服，无论情况如何。有时看上去傻，但只要顺服。

耶稣对佣人说，“把缸倒满了水”（约2：7）。那些佣人也一定有信心。因为他们将缸里装满了水。若他们没有信心，他们可能只装一半或三分之二满缸的水。可是，他们将水装到满满。或许他们思想，“这就每一滴都是好的。”所以，他们想尽量多装些水。

装满了水后，耶稣告诉他们，“现在可以舀出来。”他没有说舀些酒出来。那些佣人凭信心顺从他的命令。若水没有变酒，当他们把水交给管宴席人的时候，就会显得很没有面子。不仅丢脸，可能连工作的也丢了。那管宴席的可能还不知道出了问题。那些佣人是忠心的佣人，他们不想让主人担心，因为他已经够辛苦了。即使他知道了，也无济于事，因为他要招待客人。他坐在桌上，享用佳肴，喝那劣质的酒！如果他离席去买酒，就显得很不礼貌。另外，买酒也是佣人的工作，况且还需要时间。可问题是马上就需要酒。马利亚知道问题的严重性，但对耶稣有信心，所以去找他，知道他是唯一可以帮助那些佣人的。马利亚和佣人的信心带来了奇妙的结果！不仅水变了酒，而且是好酒，甚至比传统上先上的好酒更好。耶稣用水变的酒尝起来比最好的酒还好。耶稣不是普通人，他过去、现在都是神的儿子。与他所做的相比，最出色的也显得普通。他真正是掌控质量的主人。我们相信，“神若不给你更好的，他就不会向你任何东西。”

还记得在旧约里的神，或像犹太人所习惯称呼的，耶和华神。跟我一起回忆一下神为一个摩押女子路得所做的一切。路得嫁给一个年轻的犹太男子，但是他死了。没了丈夫，她的生活像迦拿婚宴上空空的酒杯一样空洞。他不仅没了丈夫，也没有食物，所以不得不去捡取收割人留在地里的剩余谷物。可是，路得的生活却充满了她婆婆拿娥米的神。陆德对婆婆说，“你的神就是我的神”（路1：16）。全能的神也是她的神！路得的神带她到波阿斯的地里。波阿斯人地善良，甚至邀请路得与他的仆人一起进餐，给她的食物多到吃不完。他甚至吩咐仆人从麦捆里抽出麦穗，故意留在地里让路得捡。神充满了路得

空洞的生活。你知道到了故事的最后，波阿斯成为路得的丈夫。神不仅给她一个丈夫，还给她一个儿子，他们给他起名叫俄备得。俄备得成为大卫王的祖父（路4：17）。神以祝福充满她的生活。她的曾孙子大卫是体贴身心意的人。耶和華神是质量的主人。她以最好的来充满空洞的生活。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是从路得的后裔而来。

耶稣的第一个神迹是在逾越节时所行的（约2：13）。逾越节是为了纪念：死亡天使逾越过门框涂血的房子。神要带以色列人去迦南，一个流奶与蜜之地。神对他们的生活有美好的计划。神的计划不是让他们继续在埃及为奴。在他们进入这美地之前，必须有血涂在他们的房子上。他们顺服神，神就按其承诺带他们走出苦难的生活。但在神带他们出来之前，他们必须顺服，一步一步地顺服。

父神是掌控质量的主人，耶稣是质量的主人，耶稣是神的儿子。

有些年轻人觉得很难相信耶稣是质量的主人。许多年轻男女彼此失信，以致心碎！因他们不信耶稣是质量的主人，故也不信神为他们预备了更好的人选，因此受很多苦。其实耶稣在他们生活各方面的计划比他们自己的计划都更好。

在海外的学校，有时分两种或以上不同类别的老师。根据学校行政规定，所有老师的工资是等同的。但是他们的福利却不同。这样每个月的薪水支票数额就有很大不同！我本是属于工资加福利的那一类。可是有一天，校长叫我去办公室，告诉我明年他们将把我分到没有福利的那一类。不仅如此，他们还要用一个刚刚毕业的年轻男老师来顶替我的位置。这意味着我不仅每个月少了两百元的福利，而且还失去了小学的工作。我回答校长说，“没关系，神如果没有给你预备更好的东西的话，他不会拿走你任何东西的。”

他吃了一惊，用询问的眼光看着我说，“菲丽丝，你真地相信吗？”我平静的回答他，“是的，我相信。”

神真地给我更好的。他让我在同一校园的初中学部找到工作，只教我喜欢的数学（在同一校园有三个学校：小学、初中、和高中）。对我来讲，在初中部教数学是在三个学校中最好的工作。耶稣实实在在是掌控质量的主人。

在新约里耶稣是掌控质量的主人。今天他仍是掌控质量的主人。

昨日、今天、永永远远，

耶稣不改变；
万事改变，耶稣不改变—
荣耀归他名！
荣耀归他名，
荣耀归他名。
万事改变，耶稣不改变—
荣耀归他名。

阿尔伯特 辛普逊

问题：

1. 为什么玛丽亚，作为耶稣的母亲，只告诉耶稣酒的需要，而没有吩咐去做？
2. 如果你是仆人，你会怎样做呢？为什么？
3. 信心的表现是什么？
4. 你真地相信“神如果没有给你预备更好的东西的话，他不会拿走你任何东西的？”为什么？举例说明。
5. 你认为神在你生命中的计划是什么？
6. 你能想到其他一些耶稣所行的质量神迹吗？或是耶和華神所行的神迹？

3. 掌控距离的主人

耶稣又到了加利利的迦拿，就是他从前变水为酒的地方。有一个大臣，他的儿子在迦百农患病。他听见耶稣从犹太到了加利利，就来见他，求他下去医治他的儿子。因为他儿子快要死了。耶稣就对他说，“若不看见神迹奇事，你们总是不信。”

那大臣说，“先生，求你趁着我的孩子还没有死，就下去。”耶稣对他说，“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正下去的时候，他的仆人迎见他，说，“你的儿子活了。”

他就问什么时候见好的。他们说，“昨日未时热就退了。”他便知道这正是耶稣对他说，你儿子活了的时候，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

这是耶稣在加利利行的第二件神迹，是他从犹太回去以后行的（约4：46-54）。

耶稣在婚宴之后就离开了迦拿。他在犹太地游行。过了一段时间，他又回到加利利的迦拿。有一个大臣，刚好在迦拿。就来见他，他的儿子在迦百农患病，离迦拿约有25里路的距离，他求耶稣下去医治他的儿子。因为他儿子病得很重，实际上快要死了。当他求耶稣跟他一起回迦百农时，耶稣对他说，“若不看见神迹奇事，你们总是不信”（约翰4：48）。那个人根本不顾信或不信，神迹或奇事。没有时间讨论这些问题，他的儿子病了。他有家急，需要行动，医治的行动。但他还没有急到连礼貌都忘记了。他一定是一个有修养的人！他说，“先生，求你趁着我的孩子还没有死，就下去。”耶稣对他说，“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毫无疑问，耶稣感到这人所表现出的信心大多是建立在耶稣奇妙医治的能力上。所以，他要带领他的信心进入更高的层次，完全建立在相信他的话语上。

这人相信了耶稣的话就去了。他没有留在那里问，“主啊，是真的吗？”他去了。他立刻就顺服了。他的信心让他立刻回应。因为他信的缘故，正下去的时候，他的仆人迎见他，给他带来好消息，说，“你的儿子活了。”

他就问什么时候见好的。他们说，昨日未时热就退了。他便知道这正是耶稣对他说，“你儿子活了”的时候，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

注意这人的信心是如何成长的。他先相信耶稣能医治他的儿子。相信耶稣神奇的大能。耶稣带领他进入信心更深一层，即建立在相信他的话语上。这人起身迎接考验。他敢于相信耶稣的一个许诺：“去，你的儿子活了。”那人回去发现耶稣的许诺真的兑现了。这个例子教导我们单纯的信心，并信心所带来的果效。

那军官先相信了耶稣讲的话，又听到了仆人的见证。他的信心进入了更上一层：他信耶稣。

那孩子生病的迦百农离耶稣的所在地迦拿约有25里路的距离。所以，这第二个神迹又证明耶稣有征服距离的权柄。那个孩子在哪里对耶稣没有什么影响。耶稣可以距离我们千里之外仍然行神迹。距离对他不成问题。他是掌控距离的主人。为什么？因为他是神的儿子。

当我们祷告的时候，神可以从千里之外工作。记得当约书亚祷告的时候，神迹在距离他千里之外发生。“当耶和華將亞摩利人交付以色列人的日子，約書亞就禱告耶和華，在以色列人眼前說，日頭阿，你要停在基遍。月亮阿，你要止在亞雅倉谷。於是日頭停留，月亮止住，直等國民向敵人報仇。這事豈不是寫在雅煞珥書上嗎？日頭在天當中停住，不急速下落，約有一日之久。在這日以前，這日以後，耶和華聽人的禱告，沒有像這日的，是因耶和華為以色列爭戰”（書 10:12-14）。

是的，约书亚祷告，神在 92,900,000 里以外回应他的祷告。这个距离远到让我们难以想象。“以我们与太阳距离九千二百九十万英里来说，假如我们可以以每分钟数二百英里的速度，来数这段距离的话，我们即使一个星期，或一个月不睡觉也无法完成任务。至少要用三百二十天，并以最快的速度，才能数完这个庞大的数字。我们都知道声音比光的速度慢，并通常在闪电与雷声之间有几秒钟的空隙，但若跨越我们与太阳的距离的话，这空隙就要以年来计算。实际上，太阳上有爆炸产生的闪电，八分钟后才能传到地球，而声音则需要十四年才能听到。”²

我没有如此大的信心来求神让太阳停止转动。但是约书亚有信心求神，距离数百万英里以外的太阳，真的停止了。是的，神是掌控距离的主。我们可以为距离我们成千上万里以外的事情祷告，如果我们以信心祷告，神就会回应我们。

² Clarence H. Benson, *The Greatness and Grace of God* (Chicago, Illinois: Scripture Press, 1953), 18.

那个军官的要求是，让耶稣跟他回家医治他的儿子。但耶稣没有必要跟他去，因为他有掌控距离的能力。他只需要说话，军官的儿子即可得医治。耶稣没有按那个军官的方式医治他的儿子，可是，军官相信他。他毫无疑问地接受耶稣的方式。这是一种赤裸裸的信心，他的儿子由此得医治。

耶稣，如父在约书亚时代所做的一样，具有掌控距离的能力。耶稣实实在在是神的儿子。儿子，如父一样，具有掌控距离的能力。

哦，甜美的神迹，
耶稣，神的儿子；我多么敬慕你！
我多么爱你！耶稣，神的儿子。

问题：

1. 军官信心的具体表现是什么？
2. 军官的信心是如何增长的？
3. 我们应该向神要还是求东西？为什么？
4. 你相信神的话吗？你需要神给你行神迹以后才相信他的话吗？
5. 你的信心有成长吗？如果没有的话，如何使它成长呢？
6. 你可以以你自己的生活见证神是掌控距离的主人吗？

4. 掌控时间的主人

这事以后，到了犹太人的一个节期。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在耶路撒冷，靠近羊门，有一个池子，希伯来话叫作毕士大，旁边有五个廊子。里面躺着瞎眼的，瘸腿的，血气枯干的，许多病人。（有古卷在此有等候水动，因为有天使按时下池子搅动那水，水动之后，谁先下去，无论害什么病，就痊愈了）。在那里有一个人，病了三十八年。耶稣看见他躺着，知道他病了许久，就问他说，你要痊愈吗？病人回答说，先生，水动的时候，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我正去的时候，就有别人比我先下去。耶稣对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那人立刻痊愈，就拿起褥子来走了。（约5：1-9）

如果一个人生病三十八年，他痊愈的机会是很小的。他一定早已看过所有他自己和朋友认识或听说过的医生。他也一定尝试过世界上每一个医治他的病的治疗方法，却都没有效。

“耶稣知道这人已经病了很久了”（约5：6）。我们又一次看到耶稣无所不知。他认识这个人，就像他认识在无果树下的拿但业一样。耶稣不仅无所不知，他更有同情心，他问那人想不想好起来。病了三十八年以后，谁不想好起来？他不仅想好起来，他一直在想办法医好病。他说，“我正去的时候，就有别人比我先下去”（约5：7）。

但是这个人病不好的原因不全怪他自己。当问他是否想好起来，他回答，“先生，水动的时候，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

耶稣没有让任何人帮他进入池里，他自己也没有帮他。耶稣让他做的是需要他有具体的行动回应。实际上，他需要做三件事：（1）他要站起来；（2）他要拾起他的褥子；（3）他得行走。

这对这个人的意志和信心是一个挑战，因为耶稣要他做的似乎是不可能的。这个人顺服了耶稣的三个命令，开始行走。他被治愈了。

这个人是否病了三十八年对耶稣来说不是个问题。他是掌控时间的主人，他可掌控时间。

在旧约里的耶和华神也是一样。他应诺亚伯拉罕一个儿子。他不仅应诺亚伯拉罕一个儿子，他应诺他的妻子撒拉将给她生一个儿子。亚伯拉罕趴在地上笑起来。“亚伯拉罕就俯伏在地喜笑，心里说，一百岁的人还能得孩子吗？撒拉已经九十岁了，还能生养吗？亚伯拉罕对神说，但愿以实玛利活在你面前。神说，不然，你妻子撒拉要给你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以撒。我要与他坚定所立的约，作他后裔永远的约”（创17：17-19）。他们的年龄多大难不到神，因他是掌

控时间的神。撒拉已经过了生育的年龄也难不到神。神应许她将生子，事就成了。我们都很熟悉这个故事。神信守他的约，后来撒拉生了儿子，取名叫以撒。

神透过亚伯拉罕和撒拉展示他掌控时间的大能。他们在他们很老的时候给他们一个儿子。耶稣也通过医治一个患病三十八年的人展示他掌控时间的大能。耶稣实实在在是神的儿子！

我们欣慰地知道，今天耶稣是掌控时间的主人。无论我的年龄多大，神都可以满足我的需要。如果我是十几岁的中学生，向往刺激的生活，只要我聆听并遵行神，他可以成为我生命中那段时间的主。

有一个信佛教的中国男孩，没有通过政府中学的入学考试。这并不意味着他不聪明。只是因为政府中学不够，所以竞争激烈。既然他未能考入政府中学，一个朋友建议他的父亲送他去基督教中学。他的父亲虽然有些犹豫，但认为基督教学校总比没有学上好。这个学校对这个男孩来说是全世界最好的学校，因为是神掌控的学校。神是掌控质量的主人。这个男孩喜欢唱歌，他开始去参加基督教的聚会，因为在聚会里总有很多动听的歌声。还有世界上最好的东西——神的话语。在这里他听到“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约1:14）。这个男孩听到了耶稣，那又真又活的神的儿子，他流宝血，为使每一个来到他面前的人得永生。只要接受并相信耶稣，神的儿子，他就可以成为神的儿子。这深深地抓住了这个中国佛教男孩的心，他从没听过这么美妙的事情。他接受了耶稣，神的儿子，作为他个人的救主。他成为了神的儿子。他发现神的儿子耶稣真地可以满足一个十几岁男孩的心。

神的儿子耶稣不仅可以满足一个十几岁男孩的需要，无论你的年龄如何，他都可以满足你的需要。他是掌控时间的主人，如果一个有工作、安定的生活和家庭的人，耶稣能够帮助他吗？是的！根据经验，我可以毫不犹豫地说“是的！”

我的母亲知道她约三十五岁时才明白永生之道。她是在教会里长大。小时候受洗加入教会，但她却没有生在神的家里。成年后，他有四个漂亮却不总是听话的孩子（我就是其中一个）。另外，我们都是罪人，有罪的本性。母亲送我们去主日学。在主日学里我们学到，永生之路是借着主耶稣的宝血。母亲，以及每一个人，最需要的是相信神的儿子耶稣。她在三十五岁的时候就信了。她是多么的喜乐啊，耶稣满足了她一生最大的需要。我们的家里有了很大改变。有平安又

有喜乐。借着她的祷告，四个孩子中有三个在主里服事。因为耶稣是掌控时间的主人，在过去的四十五年里，他一直在使用一个三十五岁女人所作的决定。这个决定将继续带来果效，直到耶稣再来。

耶稣在我们生命中的那一段时间是我们的主，现在，当世界说我们已经服事够久了的时候，是该退休的时候了吗？人们也常常说，人到了七八十岁很难改变。耶稣能满足一个已过中年人的需要吗？

有一次，我参加一个华人的基督教婚礼。仪式中最感人的是当新郎的祖父母走进教堂的时候。他们是代替父母的角色，因为新郎的父亲已经过世，母亲也改嫁并居住在另一个国家。你应该亲眼目睹这对老人走入教堂。他们“抢了镜头。”她搀住他的手臂，因年龄大了，他的腿都弯了，几乎不能行走。在他们两人旁边各有一个年轻人扶住他们。

令人惊喜的是，是新郎带领他祖父母信主的。他把耶稣在他们面前高举，因为耶稣说，“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约12：32）。这个年轻人也一直向这位掌控时间的主祷告。神垂听了他的祷告，他的祖父母成为了神的儿女。他们重生了。结果，神的爱光通过他们照在每一个参加婚礼的人。

是的，耶稣是掌控时间的主人。在任何年龄我们都可以到他面前来。他有能力在任何年龄改变我们。在我们重生以后，他仍然是掌控时间的主人。他可以在我们生命中任何阶段满足我们身体、经济、属灵，或情绪上的需要。

哦，多么甜美荣耀的信息
简单的信心可支取：
昨日、今日、永永远远
耶稣不改变！
他仍然拯救罪人，
他医治病人、有残疾的，
安慰哀悼的，平息发怒的
荣耀归他名！

昨日、今日、永永远远
耶稣不改变：
一切可改变，耶稣不变—

荣耀归他名！
荣耀归他名，
荣耀归他名。
一切可改变，耶稣不变—
荣耀归他名！

阿尔伯特 辛普逊

问题：

1. 那个人尝试过得医治吗？情解释。
2. 那个人是按照他自己想象的方式得医治的吗？他自己想象的医治方式是什么？他是怎样得医治的？
3. 耶稣为什么要他做三件事情？

5. 掌控数量的主

这事以后，耶稣渡过加利利海，就是提比哩亚海。有许多人，因为看见他在病人身上所行的神迹，就跟随他。耶稣上了山，和门徒一同坐在那里。那时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耶稣举目看见许多人来，就对腓力说，“我们从那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他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

腓力回答说，“就是二十两银子的饼，叫他们各人吃一点，也是不够的。”

有一个门徒，就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对耶稣说，“在这里有一个孩童，带着五个大麦饼，两条鱼，只是分给这许多人，还算甚么呢。”

耶稣说，“你们叫众人坐下。”原来那地方的草多，众人就坐下，数目约有五千。耶稣拿起饼来，祝谢了，就分给那坐着的人。分鱼也是这样，都随着他们所要的。他们吃饱了，耶稣对门徒说，“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免得有糟蹋的。他们便将那五个大麦饼的零碎，就是众人吃了剩下的，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

众人看见耶稣所行的神迹，就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耶稣既知道众人要来强迫他作王，就独自又退到山上去了（约6：1-15）。

因为耶稣医治了许多病人，有一大群跟着他。刚好又是逾越节的时间，所以有很多人，当然是信守宗教的人。这些人就耶稣而来。耶稣知道他们需要东西吃。他们一定饿了，而且人数不少。有五千男人，还不算妇女和儿童。神的儿子耶稣知道该怎样做来喂饱他们，但他想试验一下腓力。他问腓力一个看上去无法回答的问题：“我们从那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约6：5）

这是当耶稣说“跟从我吧”就即刻跟随耶稣的那个腓力。腓力不仅自己来了，还找到他的弟兄拿但业，把他也带到耶稣面前。他立刻就确认耶稣就是“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约1：45）。但是，腓力当时还并没有完全确认耶稣就是神的儿子。也许他认出耶稣为神的儿子，只是没有公开承认。他承认耶稣是约瑟的儿子（1：45）。或许耶稣想看看是否腓力会承认他是神的儿子。

腓力自然知道摩西。他当然记得神如何用天上的粮食喂饱以色列子民。你不可能只知道摩西而不知道神怎样在旷野喂饱以色列子民（出16）。跟随摩西的人在旷野没有东西吃，就发怨言：“巴不得我

们早死在埃及地耶和華的手下，那时我们坐在肉锅旁边，吃得饱足。你们将我们领出来，到这旷野，是要叫这全会众都饿死阿。耶和華对摩西说，我要将粮食从天降给你们，百姓可以出去，每天收每天的分，我好试验他们遵不遵我的法度。到第六天他们要把所收进来的预备好了，比每天所收的多一倍”（出16：3-5）。

难道腓力不记得神如何对旷野里的人许诺晚上必有肉吃、早晨必有食物得饱吗？神不只是许诺的神，他也是承诺的神。早上他就送来食物，地上满了食物（出16：6-18）。食物和肉都是神供应的。神供应了他们四十年，从无间断。当然，如果腓力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就信他有能力提供一顿饭。

神以前供应过他的子民，难道他不能再做一次吗？哦，腓力，难道你跟那些跟随摩西在旷野的以色列人一样吗？难道你不记得神在给以色列人鹈鹑和吗哪之前，他也已经供给他们水喝了吗？还记得他们口渴了，但是水太苦了，不能喝。神使那苦水变甜。腓力，你不仅听说过神为你的祖先所做的一切，你还亲眼看到耶稣变水为酒。难道你不相信耶稣是你祖先的神的儿子吗？耶和華神为你的祖先变水，耶稣在你参加的婚宴上变酒。神给你的祖先食物吃，难道你不相信他可以以为这些人做同样的事吗？你不相信他是神的儿子吗？

耶稣早已知道该做什么。他只是想知道腓力面对这样一个似乎是不可能的问题的回应。他想帮助腓力。耶稣问他：“我们从那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约6：5）

腓力回答说，“就是二十两银子的饼，叫他们各人吃一点，也是不够的”（约6：7）。腓力的回答反映出他是经过思考的，并且他很有数学头脑。当他说叫他们各人吃一点的时候，是出于实际考虑的。也许，他只是想让大家吃一点垫一下，而不是一顿饭。他没有考虑到耶稣，只是从物质的角度上考虑，需用多少钱。或许腓力想过耶稣会行神迹变出钱！但是神的方法跟我们的方法，或我们想象的方法不同。腓力并没有回答耶稣的问题。耶稣问他“哪里，”腓力回答“多少钱”才够。

今天，我们亦犯同样的错误。许多人在考虑跟随耶稣要牺牲多少，而不去考虑神要带领我们去哪里。换句话说，我们常常考虑要牺牲多少，而不是神要怎样使用我。

还记得使徒约翰指着耶稣对他的两个弟子说：“看，神的羔羊”（约1：36）。两个弟子即刻跟随耶稣。其中一个安德烈，他找来他的

弟兄，对他说：“我们找到了弥赛亚”（约1：41）。安德烈好像总是很快做出反应。当耶稣问：“我们从那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安德烈就去找食物了。他听到了问题，就做出了反应。去寻找，就找到了。虽然不多，还是找到了一点。安德烈找到了一个男孩，他愿意分享自己的午餐。

或许安德烈想到了以利亚的故事，就是那个犹太男孩子心目中的英雄以利亚。或许她想到了神是如何用一点点面和油喂饱以利亚。在神祝福那点面和油之前，那只够一顿饭用，毫无疑问，也不是丰盛的一顿饭。那寡妇本来已经打算和她的儿子吃完那顿饭就等饿死（王上17：16）。但是当她把那点面和油与以利亚分享了以后，神就不断地供用他们的需要。无论他们三人用了多少食物，坛子里的面和油总有剩余。神为以利亚行了这个神迹，弥赛亚当然可以行同样的神迹。告诉弥赛亚这个小男孩有一点点食物应该没有什么不妥。小男孩的食物足够他自己午餐用。那妇人和儿子没有足够的食物。或许耶稣可以利用这个小男孩的午餐。安德烈还有一点点信心，让耶稣知道：“（这五饼二鱼）只是分给这许多人、还算甚么呢。”

耶稣让大家坐下，他们也许没有信心，但至少还是坐下了。耶稣拿起饼来，祝谢了，就分给在场的人（约6：11）。他也同样把鱼分了。这顿午餐似乎没完没了，正如寡妇的面和油一样。大家都吃饱了，正如以利亚、寡妇和儿子一样。也如摩西和以色列民在旷野吃饱一样。五千人吃饱以后还有剩余的。门徒收集了十二篮子鱼和饼。每个门徒有整整一篮食物！

这个用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的耶稣，当然就是喂饱寡妇和儿子、并使他们的面和油永不缺乏的神的儿子。这个用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的耶稣，当然就是供用摩西和以色列民在旷野四十年的神的儿子。耶稣实实在在是神的儿子。

众人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约6：14）。是的，他们现在主动并急切地认耶稣为先知，甚至为王。“耶稣既知道众人要来强逼他作王、就独自又退到山上去了”（约6：14）。第二天众人去找他，既找到了他，耶稣对众人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因为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众人问他说，我们当行什么，才算作神的工呢。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他们又说，你行甚么

神迹，叫我们看见就信你，你到底作什么事呢。我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如经上写着说，他从天上赐下粮来给他们吃”（约6：26-31）。

他们在求神迹；就在昨天，耶稣用五饼二鱼喂饱他们。他们吃饱了，还有十二篮子的剩余。难道这不是神迹吗？和我们一样，他们看不到在他们自己生活中的神迹。神已经在旷野用天上的吗哪供应他们的祖先，向他们行了神迹。耶稣用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不也是神迹吗？他们看不到神迹。他们连眼前的神迹都看不到，因为他们看不到神为他们行的神迹有多伟大。

当耶稣喂饱他们几千人，他们没有认出他是掌控数量的主吗？他可以使一点点变成许多。耶和华神也可以使一点点变成许多。耶稣实实在在是神的儿子。

在我们这个时代，神仍然是掌控数量的神。已故V. R. 爱德曼曾这样分享一个例子：

一个一年级的年轻人坐在桌子与我对面。他心情沮丧，无话可说。他将一张蓝色纸条推过桌子，神情迷茫地望着我。

我认出这张蓝色纸条，它是财务科通知学生下期付款到期的。不清楚财务科是为什么用蓝色纸条作此通知。在我看来，这个年轻人辛辛苦苦地完成大学教育，他的精神已经够忧郁的了。或许，那纸条的颜色可以帮助他认识到，在给他带来忧郁的情绪和财务科的纸条以外，还有深天堂的光辉和神给相信他的孩子的许诺。

可以从他的态度上看出，这个学生并不是向我求经济援助。他只是感到迷惑，不知如何。我知道他为付费用而长时间工作，另外，他的消费非常节俭。很显然，他已经进了最大努力，但是财务科已经察觉到他没有能力交付应纳的费用。

我看了一下账单，他约欠不到三十块钱，我想是二十九块七毛五分。当天就到期了。那通知他五天前就收到了，可是五天过去了，他还是没有能力付。

我当时做了一件我从没做过的事，我问他，“为要弄清问题，有智慧地祷告，你能告诉我你现在有多少钱可以付那笔费用吗？”

他终于开口讲话了，静静地说，“七毛五分。”这个数量听起来简直是不可能有什么解决办法。或许他应该退学，尽管现在已经过了期中。

我把纸条退回给他，说，“把帐单反过来，列一个公式。”他顺从地拿笔，按着我所说的在纸上写，“七毛五分比二十九块七毛五就好像。。。。。”

“七毛五分比二十九块七毛五就好像五饼二鱼比五千男人另加妇女和儿童。”

当我讲到妇女和儿童的时候，他已经停止写了。他放下笔开始祷告。他眼含泪水地告诉神，他的公式比起饼和鱼的公式简单多了。他求神赦免他的小信，给他顺服和谦卑的心，使他在任何环境里都能信靠神。

我与他一同流泪祷告。过后跟他分享圣经里揭示的有关信心的原则。我们的问题决不是知道神如何回应祷告，只要确信我们认识那回答我们祷告的神。“如何”是神的事，认识他是我们的责任。

这个新生没有向我求经济援助，我也没有感动在经济上支持他。我想让他的心坚定地建立在这个活神的恩典和怜悯上。

神帮助他了吗？是的！第二天，那学生来到办公室，微笑地说，神奇妙地回答了他的祷告，一笔意外的钱进来，费用付上了。他没有讲是谁回应神的感动、帮助他的孩子的需要。一定有人，也许在离惠顿很远的地方，有幸成为神帮助的管道。我们也要学习跟神保守秘密。³

耶稣知道从哪里去为这些人弄食物。“哪里”是在他自己的掌控之下。他是掌控数量的主。耶稣有权柄将一年级新生的七毛五分增加到他所需要的全额。他是掌控数量的主。神以吗哪和鹌鹑喂饱以色列民的时候是掌控数量的主；使他们天天有丰盛。耶稣实实在在是神的儿子。

哦，甜美的神迹，哦，甜美的神迹
耶稣，神的儿子；我多么敬慕你！
我多么爱你！耶稣，神的儿子。

³ V. Raymond Edman, *Not Somehow, But Triumphantly!* (Grand Rapids, Michigan: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65), pp. 17-18, 20.

问题：

1. 在这一章你学习到有关耶稣的什么事情？
2. 认识耶稣是神的儿子和承认耶稣是神的儿子有什么区别？请解释。
3. 你会如何回答耶稣问腓力的问题？
4. 你跟那五千人有什么类同？他们刚刚经历了神迹，可是不停地再求神迹！
5. 神要你做什么？他想怎样使用你？

6. 掌控自然的主人

“到了晚上、他的门徒下海边去，上了船，要过海往迦百农去。天已经黑了，耶稣还没有来到他们那里。忽然狂风大作，海就翻腾起来。门徒摇橹约行了十里多路，看见耶稣在海面上走，渐渐

近了船，他们就害怕。耶稣对他们说，是我。不要怕。门徒就喜欢接他上船，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去的地方”（约6：16-21）。

耶稣在水上行走！你能吗？你可能回答，“呃，不一样。我有做过滑水运动。”想象一下你初学滑水的时候！如果像我一样，你有一个好的机动船，一个好的驾驶员，一双又好又昂贵滑水靴，绳子，和其他滑水需要的用具。即使我的耐心的兄弟仔细地教我，开始仍不简单。我仍然记得他怎样笑我不能在滑水靴上站稳。我的一双小脚（四号）曾在非洲草原长途跋涉过，却不能在水上站稳。练习了一段时间以后，我终于开始滑水了，回头看来，真得不懂为什么开始时这么难，只是平衡而已。

但是，滑水与在水上行走是完全两回事。我不能在水上行走，实际上，没有人能在水上行走。

耶稣在水上行走。他能够完全保持平衡。他不需要船，滑水靴，绳子，和驾驶员。他是神的儿子。他可以做我们不能做的。他能够完全保持平衡。没有任何事对他来说是太难的。他具有在水上行走的能力。提醒一下，当时的水面并非风平浪静。“忽然狂风大作、海就翻腾起来”（约6：18）。海浪并没有让他害怕或影响他。也没有使他失去平衡。因为他具有征服海的权柄。正如约翰在第一章里所说，神是通过道创造了世界。既然耶稣创造了海洋，难道他没有征服它的权柄吗？创造者应该比被造物更有权柄。

当我们滑水的时候，我们试图使湖面成为我们的仆人。如果湖面风浪太大，就无法划水。我们不能随随便便就去湖上滑水。我们要有很多器材。我们试图让自然成为我们的仆人，但我们还需要很多帮助。耶稣是超越自然的主，他不需要任何器材，他控制海上的自然法则，自然法则却不能控制他。耶稣是超越自然的主，他能控制自然。

你也许会问，门徒们是不是又想到了他们的祖先了吗？他们想到耶和华神是海洋的主的时候吗？他们还记得他们的祖先逃离埃及的时候吗？

“摩西向海伸杖，耶和华便用大东风，使海水一夜退去，水便分开，海就成了干地。以色列人下海中走干地，水在他们的左右作了墙垣。埃及人追赶他们，法老一切的马匹、车辆、和马兵，都跟着下到海中。到了晨更的时候，耶和华从云火柱中向埃及的军兵观看，使埃及的军兵混乱了。又使他们的车轮脱落，难以行走，以致埃及人说，我们从以色列人面前逃跑吧，因耶和华为他们攻击我们了。

耶和华对摩西说，你向海伸杖，叫水仍合在埃及人并他们的车辆，马兵身上。摩西就向海伸杖，到了天一亮，海水仍旧复原，埃及人避水逃跑的时候，耶和华把他们推翻在海中。水就回流，淹没了车辆，和马兵。那些跟着以色列人下海法老的全军，连一个也没有剩下。以色列人却在海中走干地，水在他们的左右作了墙垣。

当日耶和华这样拯救以色列人脱离埃及人的手，以色列人看见埃及人的死尸都在海边了。以色列人看见耶和华向埃及人所行的大事，就敬畏耶和华，又信服他和他的仆人摩西”（出14：21-31）。

耶和华是掌控自然的主。耶稣也是掌控自然的主。耶稣跟耶和华神具有同等的权柄。耶稣实实在在是神的儿子！

他在汹涌的波涛中
行在海面上
仍可喝斥那汹涌的波涛
犹如在加利利
他痛苦地哭泣并祷告
在哥西马尼园
颤抖着与我们分杯，
分担我们的痛苦。

昨日、今日、永永远远
耶稣不改变：
一切可改变，耶稣不变—
荣耀归他名！
荣耀归他名，
荣耀归他名。
一切可改变，耶稣不变—
荣耀归他名！

阿尔伯特 辛普逊

问题：

1. 你认为当耶稣说，“不要怕”的时候展示他是人类自然的主吗？你可以想到任何他帮助你胜过恐惧的例证吗？
2. 耶稣进船以后他们用了多久划到对岸？这对你揭示了有关耶稣的什么事情？
3. 在您自己的生命中你曾有过证明耶稣征服自然的例证吗？

7. 掌控不幸的主人

耶稣过去的时候，看见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门徒问耶稣说，拉比，这人生来是瞎眼的，是谁犯了罪，是这人呢，是他父母呢。

耶稣回答说，也不是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

在他身上显出 神的作为来。趁着白日，我们必须作那差我来者的工，黑夜将到，就没有人能作工了。我在世上的时候，是世上的光。

耶稣说了这话，就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对他说、你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西罗亚翻出来、就是奉差遣）他去一洗，回头就看见了。

他的邻舍和那素常见他是讨饭的，就说，这不是那从前坐着讨饭的人么。

有人说，是他。又有人说，不是，却是像他。他自己说，是我。他们对他说，你的眼睛是怎么开的呢。他回答说，有一个人名叫耶稣。他和泥抹我的眼睛，对我说，你往西罗亚池子去洗。我去一洗，就看见了。

他们说，那个人在那里。他说，我不知道。

他们把从前瞎眼的人，带到法利赛人那里。耶稣和泥开他眼睛的日子是安息日。法利赛人也问他是怎样得看见的。瞎子对他们说，他把泥抹在我的眼睛上，我去一洗，就看见了。

法利赛人中有的说，这个人不是从神来的，因为他不守安息日。又有人说，一个罪人怎能行这样的神迹呢。他们就起了分争。他们又对瞎子说，他既然开了你的眼睛，你说他是怎样的人呢。他说，是个先知。

犹太人不信他从前是瞎眼，后来能看见的，等到叫了他的父母来，问他们说，这是你们的儿子么。你们说他生来是瞎眼的，如今怎么能看见了呢。他父母回答说，他是我们的儿子，生来就瞎眼，这是我们知道的。至于他如今怎么能看见，我们却不知道。是谁开了他的眼睛，我们也不知道。他已经成了人，你们问他吧。他自己必能说。

他父母说这话，是怕犹太人，因为犹太人已经商议定了，若有认耶稣是基督的，要把他赶出会堂。因此他父母说，他已经成了人，你们问他吧。

所以法利赛人第二次叫了那从前瞎眼的人来，对他说，你该将荣耀归给 神。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

他说，他是个罪人不是，我不知道。有一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

他们就问他说，他向你作甚么，是怎么开了你的眼睛呢。

他回答说，我方才告诉你们，你们不听。为甚么又要听呢。莫非你们也要作他的门徒么。

他们就骂他说，你是他的门徒。我们是摩西的门徒。

神对摩西说话，是我们知道的。只是这个人，我们不知道他从那里来。

那人回答说，他开了我的眼睛，你们竟不知道他从那里来，这真是奇怪。

我们知道神不听罪人。惟有敬奉神遵行他旨意的，神才听他。从创世以来、未曾听见有人把生来是瞎子的眼睛开了。这人若不是从 神来的、甚么也不能作。

他们回答说、你全然生在罪孽中、还要教训我们么。于是把他赶出去了。

耶稣听说他们把他赶出去。后来遇见他，就说，你信神的儿子么。

他回答说，主阿，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他呢。

耶稣说，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

他说，主阿，我信。就拜耶稣。

耶稣说，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

同他在那里的法利赛人，听见这话，就说，难道我们也瞎了眼么。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约9：1-41）。

耶稣注意到了你。是的，他注意到了你和我。他注意到了我们每个人。他创造了我们，所以他关心我们。所以，无论我们是谁，他都注意到我们。当耶稣在地上的时候，有一天，他看到一个盲人。这个盲人没有看到耶稣。耶稣看到了他。他的门徒认为，这人眼瞎，是因为他自己或他父母的罪的缘故。他们是多么的大错特错啊！如我们多数人一样，他们论断错了。这人眼瞎，不是因为他自己或他父母的罪的缘故。如我们多数人一样，门徒们没有思想就论断。他们问耶稣，“这人生来是瞎眼的、是谁犯了罪、是这人呢？”（约9：2）如果是他自己犯罪导致眼瞎，那他一定在他母腹的时候犯的罪。我不认为他在母腹里犯了比我们在母腹里更多的罪。当然，他跟我们一样，生来

就有罪性。我们生来就是属灵的瞎子，所以，耶稣说，“我是世界的光”（约9：5）。

像其他人一样，门徒们想知道这人眼瞎的原因。为什么他有这样的不幸呢？这个问题涉及到人生各方面。为什么？哦，为什么？这个怎样解释？

耶稣回答门徒们的“为什么”也是回答了我们的“为什么。”“是要在他身上显出神的作为来”（约9：3）。重要的不是找到起源，而是对付罪的影响。需要的是医治方法，不是解释。

“耶稣说了这话，就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对他说，你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约9：6-7）。耶稣给这人两个命令：（1）去，（2）洗脸。这人顺服了耶稣的命令。他去洗了脸，他完全顺服了。他的眼睛上有泥巴，他至少知道要洗掉眼睛上的泥巴。但耶稣要他洗脸，不只是眼睛。这人并不问话。他本可以问，“为什么不只是洗洗眼睛？为什么要洗整个脸？”但他不问一个问题，只是顺从。因为他顺从了，他回头就看见了！

当有人问他耶稣是谁的时候，这人回答：“他是先知”（约9：17）。法利赛人称耶稣为罪人。他们所作的也是我们常常做的，以自己的标准论断别人。那人说，“他是个罪人不是、我不知道。有一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约9：25）。后来，这个人为耶稣的辩护更加有力。“这人若不是从神来的、甚么也不能作”（约9：33）。这人被赶出会堂，想象一下因讲实话被赶出会堂！会堂本是教导人讲实话的地方，而不是因讲实话被赶出会堂的地方。这些法利赛人将事情弄混乱了，他们把事情完全颠倒了。

耶稣找到那人说，“你信人子么？”（约9：35）。这个可怜的人不知道人子是谁。耶稣解释道他就是人子。那人立刻说，“主啊，我信”（约9：38）。因为耶稣是主，这人就拜耶稣。

这人知道了耶稣是人子，也是神的儿子。这样，他就认耶稣为主。根据韦氏词典，主就是拥有者，统治者，或主人。如果耶稣是主，那他就拥有我们，管理我们，他是我们的主人。既然他是我们的主人，我们就是他的仆人。

这个盲人让我们想起长大麻风的乃缦。我怀疑这个盲人是不是知道乃缦的故事。但我肯定宗教人士法利赛人知道乃缦的故事。乃缦是亚兰王军队的元帅。他带领军队缕缕得胜，但他长了大麻风。他妻子的女仆告诉主母，撒玛利亚的先知以利沙，必能治好乃缦的大痲疯。

于是乃幔带着车马到了以利沙的家。以利沙并没有出来迎接，可以想象乃幔的震惊。神的先知送信给乃幔，要他在约但河中沐浴七回。

“乃幔却发怒走了，说，我想他必定出来见我，站着求告耶和华他神的名，在患处以上摇手，治好这大痲疯。大马色的河，亚罢拿和法珥法岂不比以色列的一切水更好么。我在那里沐浴不得洁净么。于是气忿忿的转身去了。”

“他的仆人进前来，对他说，我父阿，先知若吩咐你作一件大事，你岂不作么。何况说你去沐浴，而得洁净呢。于是乃幔下去，照着神人的话。在约但河里沐浴七回，他的肉复原，好像小孩子的肉，他就洁净了。乃幔带着一切跟随他的人，回到神人那里，站在他面前说，如今我知道，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现在求你收点仆人的礼物”（王下5：11-15）。

注意乃幔和天生眼瞎的人接受了同样的命令：（1）去。（2）洗。让大麻风洁净的神是让盲人看见的同一个神。当然，乃幔和盲人都可以唱：

我看见，我看见，洁净的河。
我沐浴，哦，它洁净我。
哦，赞美主，它洁净我，
它洁净我，是的，洁净我。

乃幔得大麻风是很不幸的，但是耶和华神是掌控不幸的主人。这样，乃幔的大麻风病就得医治。那人生来眼瞎是很不幸的，但是耶稣是掌控不幸的主人，那盲人就得看见。

耶和华神有掌控不幸的权柄，耶稣也有同样的权柄。耶稣实实在在是神的儿子。

神给他赎金，换取我们的灵魂，
神的儿子耶稣
他的宝血使我们配得，他的灵运行，
神的儿子耶稣。

哦，甜美的神迹，哦，甜美的神迹
耶稣，神的儿子；我多么敬慕你！

我多么爱你！耶稣，神的儿子。

你曾见过他吗，或受过他的恩惠？

神的儿子耶稣。

哦，甜美的神迹，哦，甜美的神迹

耶稣，神的儿子；我多么敬慕你！

我多么爱你！耶稣，神的儿子。

问题：

1. 你的情况跟谁类似 — 盲人，乃幔，还是法利赛人？
2. 盲人信了以后做了什么？
3. 你有一些“为什么”的问题吗？
4. 在你的生命中曾否有过神通过他的儿子耶稣基督帮你胜过的不幸吗？
5. 那盲人如何看耶稣？你如何看他？

8. 掌控死亡的主

有一个患病的人，名叫拉撒路，住在伯大尼，就是马利亚和他姐姐马大的村庄。这马利亚就是那用香膏抹主，又用头发擦他脚的。患病的拉撒路是他的兄弟。他姊妹两个就打发人去见耶稣说，主阿，你所爱的人病了。

耶稣听见就说，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

耶稣素来爱马大，和他妹子，并拉撒路。

听见拉撒路病了，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两天。

然后对门徒说，我们再往犹太去吧。

门徒说，拉比，犹太人近来要拿石头打你，你还往那里去么。

耶稣回答说，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么。人在白日走路，就不至跌倒，因为看见这世上的光。若在黑夜走路，就必跌倒，因为他没有光。

耶稣说了这话，随后对他们说，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

门徒说，主阿，他若睡了，就必好了。

耶稣这话是指着他死说的。他们却以为是说照常睡了。

耶稣就明明的告诉他们说，拉撒路死了。我没有在那里就欢喜，这是为你们的缘故，好叫你们相信。如今我们可以往他那里去吧。

多马，又称为低土马，就对那同作门徒的说，我们也去和他同死吧。

耶稣到了，就知道拉撒路在坟墓里，已经四天了。

伯大尼离耶路撒冷不远，约有六里路。

有好些犹太人来看马大和马利亚，要为他们的兄弟安慰他们。

马大听见耶稣来了，就出去迎接他。马利亚却仍然坐在家里。

马大对耶稣说，主阿，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

就是现在，我也知道，你无论向神求甚么，神也必赐给你。

耶稣说，你兄弟必然复活。

马大说，我知道在末日复活的时候，他必复活。

耶稣对他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

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么。

马大说，主阿，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就是那要临到世界的。

马大说了这话，就回去暗暗的叫他妹子马利亚说，夫子来了，叫你。

马利亚听见了，就急忙起来，到耶稣那里去。

那时，耶稣还没有进村子，仍在马大迎接他的地方。

那些同马利亚在家里安慰他的犹太人，见他急忙起来出去，就

跟着他。以为他要往坟墓那里去哭。

马利亚到了耶稣那里，看见他，就俯伏在他脚前，说，主阿，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

耶稣看见他哭，并看见与他同来的犹太人也哭，就心里悲叹，又甚忧愁。

便说，你们把他安放在那里。他们回答说。请主来看。

耶稣哭了。

犹太人就说，你看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

其中有人说，他既然开了瞎子的眼睛，岂不能叫这人不死么。

耶稣又心里悲叹，来到坟墓前。那坟墓是个洞，有一块石头挡着。

耶稣说，你们把石头挪开。那死人的姐姐马大对他说，主阿，他现在必是臭了，因为他死了已经四天了。

耶稣说，我不是对你说过，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么。

他们就把石头挪开。耶稣举目望天说，父阿，我感谢你，因为你已经听我。

我也知道你常听我，但我说这话，是为周围站着的众人，叫他们信是你差了我来。

说了这话，就大声呼叫说，拉撒路出来。

那死人就出来了，手脚裹着布，脸上包着手巾。耶稣对他们说，解开，叫他走。

那些来看马利亚的犹太人，见了耶稣所作的事，就多有信他的”（约11：1-45）。

耶稣的朋友拉撒路病了。有人带信给耶稣。很显然是带请求的信息。“主你爱的人病了”（约11:3）。耶稣的回答是，“乃是为神的荣耀”（约11:4）。他们还没有问“为什么”耶稣就已经回答他们了。这是为神的荣耀，不仅是为神的荣耀，也是为神儿子的荣耀。当父得荣耀的时候，也反映子的荣耀。同样，当子得荣耀的时候，也反映父的荣耀。

拉撒路生病的时候，耶稣没有用他医治军官儿子时掌控距离的权柄。他完全有能力这样做，但是他想多教导众人有关神的权柄。听到拉撒路的消息后，他没有马上去他的床边。他等了两整天才动身。当耶稣到达拉撒路的家乡的时候，发现他的朋友已经被埋葬了四天了。

拉撒路的妹子，马大，听说耶稣来了，就去迎接他。马大对耶稣说、“主阿，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就是现在，我也知道，你无论向神求甚么，神也必赐给你”（约11：21-22）。她知道耶稣是神的儿子。根据耶稣医治那个患病三十八年的人，他就知道耶稣有掌控时间的权柄。不知道她有没有记起耶稣将那个小女孩起死复生的例子。耶稣只是拉住小女孩的手说，“我命令你起来！”那孩子立刻站了起来。不仅站起来了，还行走了！（太9：18-26；可5：21-42）马大有记起那次耶稣往一座城去，这城名叫拿因，他的门徒和极多的人与他同行。遇到一个葬礼。看到那可伶的寡妇失去了唯一的儿子，耶稣满心怜悯。耶稣不仅有怜悯，他还有行动。他对寡妇说，“不要哭。”于是进前按着杠，抬的人就站住了。耶稣说，“少年人，我吩咐你起来。”那死人就坐起，并且说话。耶稣便把他交给他母亲（路7：13-15）。拉撒路死后，马大一定思想耶稣以他的权柄胜过死亡这个恐怖的敌人这两个例证。是的，她知道耶稣有掌控死亡，超越时间的权柄。

耶稣对她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么。”马大说，“主阿，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就是那要临到世界的”（约11：25-27）。注意马大不仅相信耶稣是复活的主，她还宣称耶稣是神的儿子。

马大和马利亚都相信耶稣能够医病。他们说，“主阿、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约11：21，32）。甚至连在场的人也相信耶稣本可以治愈拉撒路。“其中有人说，他既然开了瞎子的眼睛，岂不能叫这人不死么”（约11：37）。

马大真正地相信耶稣有权柄使死人复活，但是现在涉及到她自己的家人，她的兄弟的时候，信心就显得有点弱了。当耶稣开始使他的兄弟复活，让众人将墓穴的石头移开的时候，马大肯定地说，“主阿，他现在必是臭了，因为他死了已经四天了。”不要忘了，耶稣起死复生的其他人没有被埋葬。他们的尸体也没有开始腐烂。当尸体开始腐烂的时候，或许需要更大的信心。因为是她自己的兄弟，马大很动感情。跟我们每个人一样，当涉及到自己家人的时候，马大感到很难相信。但是其他人听到了就遵行了。他们有信心把石头从墓穴移开。

当事情涉及到自己家人的时候，我们中多数人就感到很难相信。所以，我们需要朋友以信心与我们站在一起。我们也需要那些以信心

与他人站在一起的人。你曾去跟多少人说过，“我会为你和你的未信的丈夫，或任性的儿女祷告。我会为你的未来祷告。”或者，我们只是想，“让我等一下，看看会发生什么！”神让我们担当彼此的负担。担当当然就是尽量减轻负担。马大的朋友有实际行动。他们把那重石移开。就是在拉撒路复活以后，这些朋友继续帮忙，他们把他“解开，叫他走。”

很多跟马大在一起的犹太人，看到了耶稣所行的，就信了他。他们记得他们祖先的耶和華神的作为吗？他们记得神叫那个男孩从死里复活的故事吗？

孩子渐渐长大，一日到他父亲和收割的人那里。他对父亲说，我的头啊，我的头啊。

他父亲对仆人说，把他抱到他母亲那里。仆人抱去，交给他母亲，孩子坐在母亲的膝上，到晌午就死了。他母亲抱他上了楼，将他放在神人的床上，关上门出来，呼叫他丈夫说，你叫一个仆人给我牵一匹驴来。我要快快的去见神人，就回来。

丈夫说，今日不是月朔，也不是安息日。你为何要去见他呢。妇人说，平安无事。于是备上驴，对仆人说，你快快赶着走。我若不吩咐你，就不要迟慢。妇人就往迦密山去见神人。神人远远的看见他，对仆人基哈西说，看哪，书念的妇人来了。你跑去迎接他，问他说，你平安么。你丈夫平安么。孩子平安么。他说，平安。妇人上了山，到神人那里，就抱住神人的脚。基哈西前来要推开他，神人说，由他吧，因为他心里愁苦。耶和華向我隐瞒，没有指示我。

妇人说，我何尝向我主求过儿子呢。我岂没有说过，不要欺哄我么。

以利沙吩咐基哈西说，你束上腰，手拿我的杖前去。若遇见人，不要向他问安。人若向你问安，也不要回答。要把我的杖放在孩子脸上。

孩子的母亲说，我指着永生的耶和華，又敢在你面前起誓，我必不离开你。于是以利沙起身，随着他去了。

基哈西先去，把杖放在孩子脸上，却没有声音，也没有动静。

基哈西就迎着以利沙回来，告诉他说，孩子还没有醒过来。

以利沙来到，进了屋子，看见孩子死了，放在自己的床上。他就关上门，只有自己和孩子在里面，他便祈祷耶和華。上床伏

在孩子身上，口对口，眼对眼，手对手。既伏在孩子身上，孩子的身体就渐渐温和了。然后他下来，在屋里来往走了一趟。又上去伏在孩子身上。孩子打了七个喷嚏，就睁开眼睛了。以利沙叫基哈西说，你叫这书念妇人来。于是叫了他来。以利沙说，将你儿子抱起来。妇人就进来，在以利沙脚前俯伏于地，抱起他儿子出去了（王下4：18-37）。

那个男孩的母亲去找神的先知以利沙求助，因为她的儿子死了。他的确是死了。但是以利沙靠神的能力，让他从死里复活。耶和華神有掌控死亡的权柄。耶稣有掌控死亡的权柄。耶稣实实在在是神的儿子！

昨日、今日、永永远远
耶稣不改变：
一切可改变，耶稣不变—
荣耀归他名！
荣耀归他名，
荣耀归他名。
一切可改变，耶稣不变—
荣耀归他名！

阿尔伯特 辛普逊

问题：

1. 从约翰福音11：21-22里你看到马大的什么品性？
2. 如果他们不移开墓穴的石头会怎样呢？
3. 你认为耶稣为什么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而不是“生命在我，复活也在我？”
4. 基督徒的死如何给神带来荣耀？

9. 赞美诗歌

你们要称谢耶和華、因他本为善。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你们要称谢万神之神、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你们要称谢万主之主、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独行大奇事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用智慧造天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铺地在水以上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造成大光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造日头管白昼、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造月亮星宿管黑夜、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击杀埃及人之长子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领以色列人从他们中间出来、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施展大能的手、和伸出来的膀臂、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分裂红海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领以色列从其中经过、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却把法老和他的军兵推翻在红海里、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引导自己的民行走旷野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称谢那击杀大君王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杀戮有名的君王、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就是杀戮亚摩利王西宏、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又杀巴珊王噩、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将他们的地赐他的百姓为业、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就是赐他的仆人以色列为业、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顾念我们在卑微的地步、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救拔我们脱离敌人、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他赐粮食给凡有血气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你们要称谢天上的神、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诗篇136

诗篇136篇启发我们要向万王之王，万主之主感恩。为什么呢？首先，因为他是良善的。你有没有想过“良善”这个字是从“神”字而来？只有神才是实实在在的良善。第二，我们要向万王之王感恩，因为他的慈爱永远长存。诗篇136篇的作者四次告诉我们要向神感恩，每一次都是因为他的慈爱永存。另一个启发是，唯有神行大神迹。这个万王之王，万主之主的神是行大神迹的神。这些神迹是什么？

神在红海开路，一条干路。想象一下在红海里开一条干路！没有泥泞，所以以色列民不用担心陷在泥泞中。那路也不是凹凸不平，需要慢行。万王之王，万主之主给以色列人开了一条好路，让他们毫不费力地通过。万王之王，万主之主是掌控质量的主。他的手有掌控质量的能力。他所作的是完美的。

神带领他的子民经过旷野，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他也是永远长存。以色列民在旷野四十年，但这不会难倒

神，因为他是掌控时间的主人，他有能力，也的确平安地带领他们出了旷野。向万主之主感恩。

万王之王创造了天上的光体，因他的慈爱永存。使太阳管理白昼，使月亮和星星管理夜晚，他的慈爱永存。我们都知道，尽管太阳距离地球92,000,000英里，它仍然照射地球。耶和華神是真正超越距离的主，他掌控距离。

万主之主让水流在大地上，因为他的慈爱永远长存。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将水和陆地分开，因为他是大自然的主。他有支配自然的权柄。

诗篇作者也告诉我们，耶和華神是数量的主。诗篇136:25说“他赐粮食给凡有血气的，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是的，足够每一个活物的需要。足够我的花园里所有美丽的鸟儿和蝴蝶的需要。都不需要我出去喂它们（这里不下雪）。没有我的帮助，他们活得很好。神是多么伟大啊！缺少粮食的时候，不怪神，只怪人。人没有很好的使用神的供用。当该耕种的时候，人却忙着侵略他的邻国，霸占邻国的土地。

万王之王，万主之主也是掌控不幸的主人。他看到了以色列人在埃及所受的残酷待遇，他也看到了他们怎样被人无辜毒打。被人这样对待是多么的悲惨啊！神知道以色列人完全没有能力抗争，就把他们从敌人手中救了出来。是的，神是掌控不幸的主人。

神当然是掌控死亡的主人，因为他的慈爱永远长存。如果拥有爱的不是永远长存的，爱是不会永远长存。在诗篇136中，作者二十六次重申神的慈爱永远长存。在神没有死亡，他是永在的。他有胜过死亡的权柄。认识神的儿子就可得永生。

约翰记载了七个耶稣所行的神迹，向我们展示耶稣是具有掌控质量、距离、时间、数量、自然、不幸、和死亡的主。我们从耶和華神的作为也看到了同样的大能。耶稣和父神具有同等的权柄。耶稣实实在在是神的儿子。神的儿子耶稣和父神都是神。他和父神等同。耶稣是神“道成肉身。”“因为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作的事、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约5:36）。“我若行了、你们纵然不信我、也当信这些事。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约10:38）。“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即或不信、也当因我所作的事信我”（约14:11）。

耶稣满有慈爱和知识，他亦满有父神的权柄。他可以满足每个人的需要。我们最大的需要是得永生，而得永生就需要认识耶稣。耶稣行了许多神迹，但约翰只记载了七个。他记载这七个神迹是“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20：31）。

问题：

1. 你能找到另一篇展示神是具有掌控质量、距离、时间、数量、自然、不幸、和死亡的主的诗篇吗？
2. 还有以上七个分类没有概括到的人生经历吗？
3. 用你个人的经历展示神是具有掌控质量、距离、时间、数量、自然、不幸、和死亡的主。

10. 主人 — 我是自有永有

一个人最重要的是职业。我们常说，“美丽只有表面之浅。”所以，外表不是一个人最重要的。一个人做什么是很重要的。当我们被介绍给别人认识时，我们通常都会问对方，“你做什么工作？”回答可能是，我是医生，老师，宣教士，管道工，护士，工程师，电力工程师，电工，公司经理，等等。人们通常对职业感兴趣。

当小孩子懂事的时候，我们首先会问：您将来要做什么？六年级的时候一个老师问我的兄弟劳埃德这个问题，他回答，“我要做管

道工，或传道人。现在还没有决定。”有些大人笑他，但对他来讲，那两个职业同等重要。我想在神的眼里也是如此。重要的是做神计划让你做的。在神当然这两种职业都需要：基督徒管道工和传道人。我们所做的任何事都应像是为他做的。

耶稣所做的任何事都是为父神做的。当耶稣四处传道的时候，人们想知道他是谁。他从没有告诉他们说，“我是耶稣基督。”在讲到他自己的时候，耶稣总是表达他的工作或使命，以此表达他的身份。他的身份也说明了他的使命。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是从下头来的，我是从上头来的。你们是属这世界的，我不是属这世界的。所以我对你们说，你们要死在罪中，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

他们就问他说，“你是谁？”

耶稣对他们说，“就是我从起初所告诉你们的。我有许多事讲论你们，判断你们，但那差我来的是真的。我在他那里所听见的，我就传给世人。”

他们不明白耶稣是指着父说的。所以耶稣说，“你们举起人子以后，必知道我是基督，并且知道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作的。我说这些话，乃是照着父所教训我的。那差我来的，是与我同在。他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因为我常作他所喜悦的事”（约8：23-29）。

“我是自有永有”在旧约里提到。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8：58）。在讲到他自己“自有永有”的时候，耶稣把自己与父神相提并论。

耶稣也跟门徒们讲到自己是“自有永有。”“我这话不是指着你们众人说的。我知道我所拣选的是谁。现在要应验经上的话，说，‘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如今事情还没有成就、我要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可以信我是基督”（约13：18-19）。

“自有永有”包括七个伟大的“我是。”又一个完美的数字。这七个“我是”不仅展示耶稣的身份，也展示了他的使命。约翰福音里第一个“我是”宣称我是生命的粮（约6：35，48）。他不是普通的饼，也不是在旷野里供给以色列人的吗哪。他们吃了那饼，还是死了。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我就是生命的粮。你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约6：47-51）。

吗哪不是活粮。还记得除了安息日外，那吗哪若留到第二天就会发臭。耶稣不仅是活粮，当我们吃圣餐的时候，我们也重新活起。我们现在和永远都活着。永生战胜了死亡，因为我们是从耶稣接受永生，他代表无始无终的生命。如大卫在诗篇23: 6所写道，“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爱随着我。我且要住在耶和华的殿中，直到永远。”是的，耶稣是今天及永远的生命。他是生命的源泉。“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约5: 26）。

如约翰所说，“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约1: 4, 5）。

在医治盲人之前，耶稣说他自己就是光。“我是世界的光”（约8: 12）。他这样说了，然后以治愈盲人来证明。在法利赛人拒绝承认他是世界的光之前，耶稣告诉他们为什么会拒绝。他对尼可底母，法利赛人中的一员，解释道，“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但行真理的必来就光，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约3: 19-21）。

耶稣不给他们推卸没有光的责任。所以，他告诉他们如何得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约8: 12）。他再次宣称，“我是世界的光”（约9: 5）。

“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有一个人，是从神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这人来，为要作见证，就是为光作见证，叫众人因他可以信。他不是那光，乃是要为光作见证。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1: 5-9）。我们处在属灵黑暗是很不幸的，但是耶稣是光，可以照亮黑暗。

耶稣说，“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我到世上来，乃是光”（约12: 36, 46）。他是光，照亮我们通往天父的路。若没有光，我们看不到，如盲人一样。1879年圣诞节期间，波士顿的一个不信的记者看到有三个小女孩站在摆满玩具的商店橱窗。其中一个是盲童。记者走进她们，听到另外两个女孩在描述那些玩具给她们的朋友听。他说他从没有想过要给一个从没看到过一样东西人描述那个东西的样子有多么难。这件事成了报上的故事。

两周后，这个记者参加了穆迪主持的聚会。他本打算找机会攻击那个布道家。他惊奇地听到布道家用他登报的那篇故事做例子来解释一个属灵真理。“正如一个盲女不能看到那些玩具一样，一个没有

得救的人也看不到完全荣耀的耶稣。”布道家说，神开那些承认自己的罪，并以谦卑的信心接受救助的人。记者看到了自己的需要以及穆迪的话的真理性。⁴ 当记者就近耶稣时，他就看到了光，因为耶稣就是光。没有光，我们看不到。没有耶稣，我们既看不到，也不明白。当我们就他时，我们就看到了自己的罪行和他的圣洁。认清了他和我们以后，我们只能俯伏在他的面前，敬拜他，正如那三个大博士一样。

有了光，我们才能找到门。“所以耶稣又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我就是羊的门。凡在我以先来的、都是贼、是强盗。羊却不听他们。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或作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10：7-10）。

按惯例，贼是不会从门而入的。在东方通常房子有围墙，为要防贼。有些房子甚至在墙顶装碎玻璃。为什么？为让贼更难进入。一个朋友告诉我，有一个夜晚他不知为什么惊醒。后来，他感到是神让他醒来。他躺在床上，听到楼下有声音。他下楼去用手电筒照向屋前。他看到一个贼正在翻墙离去。他没有从门离去，因为他是来偷的。有人想用偷的方法进天堂，但不能够，因为，天堂的路只有一条，那就是要从门而进。耶稣就是那门。当我们通过耶稣来到父神的面前，我们就获得重生或得救。他救我们，使我们的生命更完全。

耶稣带领我们进入更完全的生命，因为他说，“我是好牧人”（约10：11，14）。好牧人带领路。唯有耶稣带领我们进到神的面前。为此他肯为我们死。“我是好牧人。我认识我的羊、我的羊也认识我。正如父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并且我为羊舍命”（约10：14-15）。

他不仅愿意为我们死，他的确为我们死了。没有人夺去他的生命：他完全自愿地舍命。权柄与他同在。不仅是决定死与不死的权柄，而且是掌控死亡的权柄。耶稣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么”（约11：25-26）。

因为他是复活的主，他永远地活着，这使得生命变得值得。耶稣说，“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约14：19）。

因他活着，我可面对明天，

⁴ Herbert Vander Lugt, *Our Daily Bread* (Radio Bible Class) Vol. 25, nos 9,10,11 (Dec. 1980-Feb. 1981).

因他活着，不再惧怕。
因我知道他掌握明天，
生命值得，只因他活着。

威廉和格劳利亚 该瑟斯

当我们信耶稣时，我们就得永生。我们被从罪的死中复活过来。我们从耶稣就获得了永生。

虽然我们知道我们在耶稣里永远活着，我们也相信他，有时候我们心里仍然会挣扎。耶稣了解他的门徒，也了解我们的心。当我们焦虑不安的时候，当我们不知应该如何做选择的时候，当未来似乎暗淡不定的时候，即使别人不知道，耶稣也知道。他拥有我们挣扎寻求的答案。当他的门徒对他要离开他们感到迷惑不解的时候，耶稣对他们说，“我是道路，真理，和生命”（约14：6）。住在他里面，我们就有了一切的答案，也可以到神面前。我们住在他里面，犹如枝子与葡萄树相连，一种自然的信任和享受。生命从葡萄树流出。耶稣说，“我是真葡萄树，你们是枝子”（约15：1，5）。他的生命从我们流过，我们就结果子。

他既是生命的粮，当我们吃他的时候，我们就有了生命。这生命给我们异象或属灵的看见。我们看到耶稣就是我们的光。没有光，我们看不见。耶稣是世界的光。因为这光的缘故，我们才能看到门。他就是门。通过这扇门我们就进入永生。进了这扇门，我们就有他，我们的好牧人，带领我们。做为好牧人，他带领我们走出黑暗和罪恶。我们本是死在罪里，但是他领我们走出死亡，因为他是复活和生命。因为他是道路，真理和生命，所以我们也获得新生，一个真正崭新的生命。我们在这个新生命里成长，因为他供应我们成长所需要的营养。

耶稣大声说，“你们认识我吗？”（约7：28）我也跟他一样大声地问你，你真地认识神的儿子耶稣吗？他也对你们说，“你们要死在罪中，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约8：24）。他是与跟摩西说“我是自有永有”同等的神。你要死在你的罪里呢，还是接受并相信他为神的儿子，也就是那自有永有的神呢？

你认识自有永有的耶稣吗？如果不的话，他在召唤你就近他。

耶稣轻柔地找你回家—

今天召唤，今天召唤；

为什么躲避他爱的光芒，
越来越远，越来越远？

今天召唤！今天召唤！
耶稣在召唤，
今天轻柔地召唤。

耶稣在等候，哦，现在就近他——
今天等候，今天等候；
带罪就前，屈身在他脚前；
快来，不要耽搁。

今天召唤！今天召唤！
耶稣在召唤，
今天轻柔地召唤。

凡妮 克罗斯比

问题：

1. 重复七个“我是。”
2. 你个人亲身经验个哪几个“我是？”
3. 如果你没有经验所有的“我是，”为什么？

11. 没有主人

你的生命中有过不幸的事情发生吗？也许不止一个。我仍然记得曾向国防部申请一个海外教职。首先，你要向你所在州申请，如果够资格的话，你的申请就被递交到华盛顿特区。我把申请交给州政府以后，我就开始耐心地等待。可是一直没有收到州或华盛顿特区的通知。我刚好要去我兄弟家，途经州首府。我决定进去问一下是否我的申请已经通过。那里的人很好，帮我查我的申请材料。当打开我的申请材料的时候，才发现我的大学寄错了成绩单。成绩单是菲丽丝 泰勒的没错，但我不是世界上唯一的菲丽丝 泰勒。这位小姐的成绩单上只有九个学分，而我修了一百九十个学分。是不幸吗？看起来好像是，但我想到了“神神秘的工作，他会行神迹。”神是掌控不幸的主，神的确为我成就。他送我去台湾的一个基督教大学，后来又去了台湾的一间美国私立学校。神为我们成就事情，有时甚至通过不幸的事件。

还记得耶稣所行的那个神迹证明他是掌控不幸的主吗？就是那个天生盲人的例子。天生眼瞎是多么不幸啊！但是，我们生来都是属

灵的瞎子。亚当和夏娃，由于违背神的命令，结果犯罪与神背离，是多么不幸啊！在亚当里，我们生来就有罪。我们都是属灵的瞎子，所以我们行在属灵的黑暗中。不幸吗？绝对。

耶稣的时代，有些人以肉眼看到他，却不信他。“只是我对你们说过、你们已经看见我、还是不信”（约6：36）。他们不仅见到过他，他们还见到过他的伟大神迹。因为他所行的神迹，他们又在找他。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因为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约6：26-27）。

我们生来就有罪是不幸的。我们都行在属灵的黑暗里。我们所做的对处于属灵黑暗里的人来说是很自然的。世界上多数人，如果不是所有人的话，都喜欢撒谎。一个朋友在给我讲家人的事。谈话中，我对她说，“多娣，听起来你是准备在孩子成人后离开你的丈夫。不过，要记得，当你嫁给你的丈夫的时候，你许诺要在任何情况下爱他、关心他，直到死亡将你们分开！”

他微笑地看着我说，“噢，那不是我第一次说谎了。”

我想我们多数人都像我的朋友多娣一样。也许我们不记得第一次说谎的时候了。我们的本性就是说谎。做起来也很自然。你有听到过一个母亲有意地教孩子说谎吗？注意我说是“有意地。”我们通常尽力教孩子讲实话。但是，可以注意到，有一些孩子即使不教也会撒谎。

小时候约翰常常撒谎时面容严肃、诚实、不动声色。一般人都以为他在讲实话。但他的母亲不易被骗。我知道的原因是因为她也是我的母亲。她会看着约翰那张严肃、不动声色、天真的脸说，“我知道有一天你会成为一个伟大的布道家或是律师。”我的母亲的意思不是说布道家和律师讲谎言，但他们的话语要有说服力。我可以向你保证没人教约翰撒谎。不仅约翰撒谎，他的两个兄弟和一个兄妹也说谎过。只是他比我们三个撒谎更真。为什么我们都会撒谎呢？答案很简单。我们生来就有罪的本性。罪的本性对多数人来说，如果不是所有人的话，就是一个撒谎的本性。

小孩子不是世界上唯一撒谎的人。大人也撒谎。有些人因为别人的谎话而丢掉了工作。基督徒也曾相信了非基督徒讲的一些反对基督徒的谎言。好像讲谎言和信谎言是自然的事。为什么？

耶稣很清楚地回答了我们的问题。“倘若神是你们的父，你们就必爱我。因为我本是出于神，也是从神而来，并不是由着自己来，乃是他差我来。你们为甚么不明白我的话呢，无非是因你们不能听我的道。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我将真理告诉你们，你们就因此不信我。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我既然将真理告诉你们，为甚么不信我呢。

出于神的，必听神的话。你们不听，因为你们不是出于神”（约8：42-47）。

有一次，一个母亲去校长办公室抱怨她孩子的老师。他不喜欢老师在班上读的故事。很肯定那老师也听到了抱怨，因为很自然要不仅可以听称赞，也能接受批评。很快那老师就知道是哪个母亲抱怨的。下一次那母亲来学校的时候，老师把书拿给她看，并告诉她书里的故事是教孩子顺服父母的。那老师很想知道到底为什么一个家长会反对教导孩子顺服父母亲。那母亲告诉她，她所不喜欢的不是书里的内容，而是老师的话。老师在班上说，“你们自己是你们最大的敌人。”母亲说，“我们教导孩子我们本性不坏，我们只有善！”

老师微笑着对家长说，“你应该到操场上去听听看看那些孩子几分钟。你如何解释那些争吵和打架呢？”

那母亲回答说，“噢，我们说是魔鬼使他们那样做的。”她说得很对，因为，如果那些孩子不是基督徒，他们的父就是魔鬼。魔鬼的欲望就是要他们作恶，使他们犯罪。罪的本性是邪恶的，他蒙蔽我们，使我们看不到需要神。如果这种状况继续下去，它可能使我们永远与神隔离。

当我的兄弟约翰撒谎的时候，他做得对他来讲是很自然的，因为那时他还不是基督徒。非基督徒说谎言，因为对他们来讲那是很自然的事情。作为基督徒我们不要太生气，即使那些谎言是针对我们的。因为对他们来讲那是很自然的事情。

对于多数人感到很自然的事情，耶稣有权柄胜过。他总是讲真理。他也常常强调他讲的是真理。在约翰福音里，耶稣至少二十六次强调说，“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

耶稣对那些有罪行的人所说的其中一个真理是，“你们心里没有神的爱”（约5：42）。“你们是从地上来的，我是从天上来的；你

们属这世界，我却不属这世界，所以我对你们说，你们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你们若不信我就是‘那一位’，就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约8：23-24）。“在黑暗中行走的人，不知道往哪里去”（约12：35）。身处属灵黑暗，不知往哪里去，是多么的不幸啊！这样实在是太可怕了。感谢神，这不是最终结局。我们不必一直活在罪里。我们可以从属灵黑暗里得释放。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凡犯罪的都是罪的奴隶。奴隶不能永远住在家里，唯有儿子才可以永远住在家里。所以，神的儿子若使你们自由，你们就真的得自由了”（约8：34-36）。我们可以从属灵黑暗里得释放，这是多么幸运啊！耶稣说：“我到这世上来是为了审判，使那看不见的能够看见，能看见的反而成了瞎眼的”（约9：39）。“我是光，我到世上来，叫所有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约12：46）。

注意当耶稣说“我是世界的光”（约8：12）的时候，他是在跟法利赛人讲话。当他对门徒说话的时候，他说，“我在世上的时候，是世界的光”（约9：5）。所以，耶稣的意思是说，我是属于这个世界的光。我属于你们，你们也应该是我的！我们属于耶稣，因他创造了我们。

耶稣也对我们充满爱的情感。这爱是如此强烈，以至他可以为我們死。他死了是要把我们带回到神面前，因为我们与神背离。

因为耶稣对父神和我们的爱，他甘愿去死，为要把我们带回神面前。“父爱我，因为我把生命舍去，好再把它取回来。没有人能夺去我的生命，是我自己舍去的。我有权把生命舍去，也有权把它取回来；这是我从我的父所领受的命令”（约10：17-18）。

经历死对耶稣来说并非易事，但他甘愿去承担。他说，““我现在心里烦乱，我应该说些什么呢？说‘父啊，救我脱离这时刻’吗？然而我正是为了这个缘故来的，要面对这时刻”（约12：27）。

耶稣受难是为了救我们出黑暗入光明，换上新人。我们很难想象神的儿子耶稣为我们忍受了多大的痛苦。想象一下那铁钉穿透的疼痛，失血带来的虚弱，荆棘冠刺头的疼痛，整个身体重量垂拉铁钉穿透手脚伤口的剧痛！忍受着这所有的疼痛的同时，他还感到剧渴！

他非常地口渴。你曾真正地口渴过吗？我记得有一次在炎热的非洲阳光下徒步数小时。我们没有水了，在那灌木丛里也很难找到这宝贵的液体。可是在非洲，天经常在毫无迹象的情况下突然下起雨来。大雨点落了下来。我并没有去避雨（即使我想避雨也没有地方可以躲）。

我张开嘴去接那些雨滴。这是我有生来第一次喜欢我的那张大嘴巴！那些雨滴让我干燥的舌头感到多么地清新！我可以肯定我当时的渴无法与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渴相比。这生命活水的他口渴了。如果那撒马利亚女人在十字架跟前的话，她或许会对耶稣口渴感到吃惊。神的儿子口渴了，有人给他水喝吗？如果天上下几滴雨的话，他会马上喝下去的，可是没有。有人给他醋喝。“在那里有一个坛子，盛满了酸酒，他们就拿海绵浸了酸酒，绑在牛膝草上，送到他的口里。耶稣尝了那酸酒，说：“成了！”就低下头，断了气（约19：29-30）。

这是多么残酷的死啊！但我们要记得，耶稣是自愿去死的。“我是好牧人，我认识我的羊，我的羊也认识我，好像父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并且我为羊舍命”（约10：14-15）。2耶稣不仅行过死因的幽谷，他为了给我们新生而亲身经历死亡。他死了，为我们能得永生。但是，正如他对尼哥底母说的，要承受永生，走出黑暗，我们必须重生。

一个官半夜来见耶稣
问他得救和光明的路
主明明白白告诉他，
“你必须重生。”

你必须重生。
你必须重生。
我实实在在告诉你，
“你必须重生。”

威廉 T. 斯里粕

为什么我们要重生？因为我们的罪性。一个邻居朋友曾对我说，“我感到里面很肮脏。”她百分之百正确，因为神说，“人人都犯了罪”（罗3：23）。她需要重生。她的罪的本性需要改变，这只有通过重生。耶稣说，“你不要因为我对你说‘你们必须重生’而感到希奇”（约3：7）。

也许你会说，“可是我不感到里面肮脏，我也从没有说过谎言。”这样很好。让我们在进前一步。你温柔吗？你在所有情况下都有耐心

并忍受痛苦吗？你总是友善并谦卑吗？如果不的话，你还没有达到神的标准。原因在于你的本性是有罪的。你需要一个全新的身份。

耶稣与尼哥底母交谈的时候，向我们展示了如何接受这个全新的身份。这身份是来自神永恒的爱，透过他的儿子这美好的礼物，“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通过接受和信靠耶稣，我们就可以得永生，因为他自己就是生命。通过重生，我们成为神的儿女。这真是超然胜过自然。

罪的结局就是死，但是耶稣具有胜过自然的权柄。“因为神差他的儿子到世上来，不是要定世人的罪，而是要使世人借着 he 得救。信他的，不被定罪；不信的，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约3：17-18）。

重生后，我们就成为新人。我们有了一个不同的父。神的儿子有能力改变罪性。他具有权柄把不友善变为友善，无情变仁慈，凶猛变温顺，莽撞变细心，骄傲变谦卑，爱享乐变爱神。他可以把我们每一个人变成新人。他把西门变为彼得，扫罗变为保罗。怎样成的呢？是借着神的儿子改变的大能！那在扎伊尔的巫师变成了传道人，在台湾的佛教家庭的女儿成为去日本的宣教士，那个母亲在印度庙里供奉的成为一个基督徒生意人。借着神的儿子改变的大能，这些人获得重生，成为新造人。

当这些人重生以后，他们的食欲也随着改变。他们现在渴望一种不同的果子——那可存到永生的果子（约6：27）。他们的食物必不朽坏，却要存到永远。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食物，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6：35）。“我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食物，人若吃了这食物，就必活到永远”（约6：51）。“吃我肉、喝我血的，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使他复活；因为我的肉是真正的食物，我的血是真正的饮料。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住在我里面，我也住在他里面”（约6：54-56）。

基督住在你里面吗？你是走出黑暗，进入光明了吗？这样你可以成为胜过你自己不幸的主人。神给了你自由意志，你可以继续活在属灵黑暗里，你也可以选择来到耶稣面前就光。你可以选择重生得救，你也可以选择不要重生。重生就意味着接受他的光明进入你黑暗的心。“凡接受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给他们权利，成为神的儿女”（约1：12）。

接受他意味着将你的意愿顺服他的意愿。他是葡萄树，你是枝子。他是牧者，你是羊。如果你能够看到整个图画，如果你能够看到终极，你就会毫不犹豫地顺服他的命令：“你要重生。”

哦，是的，你将进入那荣耀的安息
与得救赎的同唱赞美的诗歌，
要得永生，
“你要重生。”

你要重生。
你要重生。
我实实在在告诉你，
“你要重生。”

威廉 T. 斯里粕

问题：

1. 属灵瞎子是什么？
2. 人为什么犯罪？
3. 耶稣说，“你要重生，”是什么意思？
4. 你重生了吗？如果没有的话，为什么不呢？

12. 在你里面的主

通过重生，你就胜过在属灵黑暗里的不幸。在耶稣里你成为了新人。不仅你在耶稣里，他也在你里面。基督说，“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是在我父里面，你们是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14：20）。

你在基督里的新生命把你从律法的定罪中释放出来。他完全除去你的罪恶感，并使你永远得释放，因信耶稣而称义。

你重生而得永生。这永生不仅是现在，而且是永恒！在你短暂的身体里你已经得到了永生，但只有到了末世，借着复活才有完美的身体。耶稣说，“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约6：40）。

耶稣，掌控时间和死亡的主，就住在你的里面。所以，借着基督你也可以胜过时间和死亡。“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约5：24）。你在属灵上本是死在罪里的，但是当你接受耶稣的时候，你就得到了永生。既然已得永生，自然你已经胜过了永死。永死是不信耶稣的结局。

既然耶稣，掌控质量的主，在你里面，你也可以过高质量的生活。耶稣说，“我来了，是要叫羊（或作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10：10）。完全的生命当然包括喜乐。耶稣祷告你可以心里充满喜乐（约17：13）。只有完全奉献给神我们才能充满喜乐。当我们顺服他的时候，并在他的爱里，我们就知道完全的喜乐。“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是要叫我的喜乐，存在你们心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约15：11）。

只有完全奉献给神我们才能充满喜乐。奉献就是分别为圣。当你奉献给耶稣的时候，你就把你自己分别出来，为要顺服他的旨意。如耶稣所说，“我的羊听我的声音，我也认识他们，他们也跟着我”（约10：27）。

耶稣要我们做什么？“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约12：36）。“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约14：1）。我们已经看到，这就是我们重生所要做的。重生后，他给我们其他的命令，让我们顺服，以使我们的生命更完全。其中一个命令即“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约13：34）。

正如我们会很自然地不总讲实话一样，我们也常常不真心地彼此相爱。我想我们人是很难有那种纯洁无私的爱。也许许多我们所谓的爱不过是出于私心而已。我们的爱不是真实的，纯洁的。我们爱是为了得到回报。为什么有那么多的离婚呢？或许是因为一方或双方没有回应爱。

我们通常都认为母爱是最无私的爱。甚至在有些国家，生养孩子好像也有自私成份。孩子被认为是财富。人养孩子是为了到了年老的时候有人照顾。

经常在婚嫁的事上也有自私的表现。人为什么要结婚？也许是要满足人内在的爱和被爱的渴望。你爱是为了被人爱吗？我们生养孩子是为了有人爱我们吗？是为了有一双小手揽住我们的脖子说，“我爱你”吗？我们结婚是为了有人为我们做饭和清洁房屋吗？我们结婚是为了有人供养并为我们生儿育女吗？

我从不会忘记那个同时有两个男朋友的女大学生。她试图让每一个男朋友都感到她爱他超过爱另一个。她跟一个解释为什么要跟另一个交往的原因是，她的父母亲逼她嫁给另一个。可是，她跟我讲的却完全不同。并不完全是她父母的责任，她告诉我的原因是，其中一个送她的礼物多。所以，爱还不够礼物重要。这是真正的爱吗？爱就

是收取礼物吗？我不认为如此！爱不在于我所接受的，而在于我所付出的。我能做什么可以让对方幸福？而不是，他做什么来使我幸福？

爱

神爱我们、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我们。神的儿子耶稣如此爱我们，以至于为我们舍命。是的，真正的爱在于给。爱是：我可以为对方做什么？因为人不能够彼此相爱，所以耶稣重申新命令。“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这就是我的命令。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约15：12-13）。耶稣反复地强调要彼此相爱（约15：17）。

这是多么重要的命令啊！我们要彼此相爱，正如耶稣爱我们一样。他的爱是纯洁无私、毫不为己。他奉献所有。他的爱让他付上了自己的生命。“我现在心里忧愁，我说甚么才好呢。父阿，救我脱离这时候。但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父阿，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约12：27-28）。哦，他为爱我们和爱天父遭受了多大的痛苦啊！

父神的爱使他献上了自己的儿子。无私的爱是有代价的。这样的爱不是自然而来的。但是基督命令我们彼此相爱，如同他爱我们。

主日在教堂里，牧师引证一个人的话说他厌倦去爱了。到底为什么一个人会厌倦爱呢？你认为基督也厌倦爱我们吗？不，绝对不会！你认为那个说厌倦去爱的人真地爱过吗？也许他只是在求自己的荣耀，这倒是很自然的事。耶稣有权柄胜过我们认为自然的事。耶稣说，“我不求自己的荣耀”（约8：50）。或许那个说厌倦去爱的人“有敬虔的外貌，却背了敬虔的实意”（提后3：5）。或许那个人的爱只是某些好行为而已。“我们都像不洁净的人，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赛64：6）。

是的，他说过，“爱如我所爱。”

哦，我们如何爱呢？我们心灵枯干。

亲爱的救主，通过我们去爱，让我们分享，
你爱的丰富和完全。

爱浓

我们当然不能像耶稣那样自然去爱。但是，基督命令我们的时候，他已经给我们去完成命令的能力。他吩咐我们要“彼此相爱”以后，就仔细告诉我们他会派圣灵作我们的帮助。基督知道我们需要帮助才能彼此相爱，所以他派遣圣灵给我们能力去爱。圣灵有权柄胜过那生来自私的爱。他可以把自私的爱改变成纯洁无私的爱。

喜乐

耶稣认识喜乐因为他完完全全爱父神。完全的爱意味着顺服。他顺服了天父，甚至于死在十字架上。耶稣认识喜乐因为他不仅爱父神，他也爱你我。他对你我的爱表现在他为我们死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流宝血。但是，他的爱带来完全的喜乐。他也要我们拥有从爱而来的喜乐。“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是要叫我的喜乐，存在你们心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约15：11）。

有人说，喜乐是J—耶稣第一，O—他人第二，Y—自己最后。

平安

另一个命令是“心里不要忧愁”（约14：1）。如果我们忧愁，我们就没有平安。我们当今的时代似乎不是平安的时代。全世界似乎都处在动荡不安中。可是耶稣说，“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约14：27）。只有与平安之子耶稣联合，才有这种平安。“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约16：33）。

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对他的门徒说，“愿你们平安”（约20：19, 21, 26）。“说了这话，就把手和肋旁指给他们看”（约20：20）。不知道为什么他说“愿你们平安”后，把手和肋旁指给他们看。他的钉痕的手和穿透的肋旁跟平安有什么关系呢？伤痕显然不代表平安，是不是？毫无疑问，是有密切关系的。他给他们看伤痕是为了提醒他们，他完成了天父的旨意。父神派遣耶稣到世界是为世人死。只有流血才能使我们进到父面前。唯有他的死才能使我们得永生。所以，因他的伤痕，我们与神和好。耶稣心里一定也有平安；当他看到自己钉痕的手脚和穿透的肋旁，就意识到他已经完全完成了神叫托给他的使命。

“门徒看见主，就喜乐了”（约20：20）。耶稣要使这喜乐成为平安。平安比喜乐耐久。耶稣又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约20：21）。是的，真正的平安来自顺

服，去神差你去的方。他或许派你去进入商业界。若是这样的话，你会在那里有喜乐平安。他也许派你去做老师，或做家庭主妇，或做宣教士或传道人。只有顺服去他所差之处你才有平安。

喜乐就是一种高兴的情感或行为。平安则是免受战争和争战。平安是有次序、保障、安静、平静、和静止。多么不同！我们都了解我们的情感如何变化。刚刚才开心，马上又伤心。所以，耶稣没有说，“愿你们喜乐，”而说，“愿你们平安。”平安是没有争战。平安就是自由。我们从我们内里的争战中解脱。有一个老师对班上学生说，“你们的敌人就是你们自己。”噢，是我们里面的争战。要胜过我们里面的争战，就要投靠神。耶稣，和平之子，可赐平安，免于战争和争战。当我们顺父神的旨意的时候，我们的生活就有了次序。我们有了安全感。他是葡萄树，他的生命流进我们这枝子。作为枝子，紧紧联接着耶稣这棵葡萄树。这种在耶稣基督里的安全感就给我们平安。

因着这种平安，有葡萄树在我们里面，作为枝子，我们可以到任何他派遣我们去的地方。

有耶稣无论哪里我平安去；
无论哪里他引领我在世上；
没有他无论哪里喜乐消失；
有耶稣无论哪里我不惧怕。
无论哪里，无论哪里，我不惧怕；
有耶稣无论哪里我平安而去。

杰西 布朗和亚历山大夫人

“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天父派耶稣给我们是因为他爱我们罪人的缘故。耶稣顺服了，所以，他有平安。他有按天父的旨意去行的平安。又因为耶稣爱罪人，所以他派遣了我们。当我们顺服并去他所派遣我们去的地方的时候，我们也会有平安。“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约 14：27）。

耶稣顺服了父神，所以，他有平安。耶稣说，“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约 6：38）。神给了我们自由意志，对我们多数人来说，是一个很强的意

志。但是，当我们放弃自我意志，按神的旨意去行的时候，那时我们就真正有平安，就是耶稣所认识的平安。

“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约14：27）。为什么？因为主耶稣是我们牧者。他是好牧人。无论发生什么，前面都有希望。耶稣会回来带你与他永远同在。

若不要胆怯，就要顺服耶稣的命令：“你们要常在我里面”（约15：4），“你们要常在我的爱里”（约15：9）。

果子

因为与耶稣连接，住在他的爱里，我们就会结果子。他说，“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约15：16）。耶稣甚至告诉我们结常存的果子，并如何结这种果子。这种果子到底是什么呢？“彼此相爱”（约15：17）。

若没有耶稣的爱在我们里面，我们是不能够像耶稣爱我们那样地彼此相爱。他一定要在我们里面。他说，“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约15：5）。爱从葡萄树流进枝子，枝子就结果子。我们是枝子。当耶稣的爱透过我们流入他人的时候，这爱就会长久，不会厌倦。他的爱是永久的爱。

神的爱高深久远，
口舌笔墨无法描述；
高过至高的星星，
低过最低的地狱。

身负罪孽，颤惊垂首，
神差儿子胜过，
浪子和好，
罪得赦免。

哦，神的爱，丰富又纯洁！
无限而强壮，
经久不衰，
圣徒天使的颂歌。

F. M. 雷曼

当他的爱从我们流过时，我们也会遵行他的其他的命令：“你们也要作见证”（约15：27）。“接受圣灵”（约20：22）。“牧养我的羊”（约21：16）。“跟随我”（约21：19，21）。

按他的命令重生以后，我们爱神并继续遵守神其他的命令。“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约14：15）。“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约14：21）。“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约14：23，24）。当我们遵行他的教导的时候，我们就住在他的里面。住在他的里面，我们就结果子。他修剪我们使我们结更多果子。不仅更多，而且更好。他注重质量，也注重数量。他使数量变为质量。“凡结果子的，他就修理干净，使枝子结果子更多”（约15：2）。我们当然需要神在我们的生命中修剪我们。我们以祷告寻求他的帮助。

耶稣在我们里面，所以，我们与神相接。我们奉耶稣的名祷告就与神相接。祷告克服距离，耶稣说，“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甚么，我必成就，叫父因儿子得荣耀。你们若奉我的名求甚么，我必成就”（约14：13，14）。“无论什么”包括一切。无论我们求什么，耶稣都会去做的，为要让父神得荣耀。注意荣耀是归神，而不是归我。

祷告也是有条件的。我们要住在耶稣里面。“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约15：7）。

愿你我都可以认识到祷告所能带来的果效。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并且要作比这更大的事。因为我往父那里去”（约14：12）。我们只要奉耶稣的名祷告，他必垂听。我的期待不在我自己或我的能力，而在耶稣。我是靠他的名。我是靠我的创造者的名而求。

一天晚上，一个中学的董事会为是否要举行一个毕业礼拜而争论了四个小时。学生们早已计划举行这个礼拜。但是，一个未得救的老师和学校校长试图阻止这个活动。他们把这个问题带到了董事会上，但没有被否决。董事会决定礼拜照常进行，但要求参加的人不能以耶稣的名祷告。他们要的是“一种敬虔但否认其能力。”祷告背后的能力是耶稣的名。如果不以耶稣的名祷告，不奉那在万名之上的名祷告，

就没有能力。我要依靠我的救赎主的名。耶稣就是神，他是完全充足的，我要以他的名祷告。

你有利用这掌控距离的权柄吗？当我们为了神的荣耀奉耶稣的名祷告，耶稣今天仍可行神迹。

甜蜜的祷告时间，甜蜜的祷告时间，
我的祈求达到神的翅膀
他的真理与信实，
祝福等候的灵。
他命我寻求他的面，
信他的话语和恩典，
我将万事交托他
等候你，甜蜜的祷告时间。

威廉 沃弗德

祷告总是展现超越距离的能力，但有时也展示耶稣掌控时间的能力。他可以立刻回应祷告，有时也可能数年后才回应。

“许多年以前，在伦敦的一间穷困潦倒的小房子里，住着一个勤劳的妇女。由于多年来弯腰在洗衣台工作，她的背都弯了，可这是她唯一的收入。她工作的时候总是不断地为她的儿子祷告。但是她的儿子后来十几岁的时候离家出走，漂洋过海。她知道神垂听祷告，所以从没有放弃希望，相信总有一天她的儿子会把他的的一生奉献给神。她死后，祷告蒙垂听，她的儿子，从一个贩卖奴隶主，变成伦敦的“水手传道人。”约翰 牛顿带领数千人信主。他的诗歌“奇异恩典”为全世界的基督徒所喜爱，歌词在今天具有他当时写作这首诗歌时同样有意义：那歌词是他见证神的恩典和赦免的记实。”

“约翰 牛顿的歌词打动了一个名叫托马斯 斯哥特的人，斯哥特是很有学问但充满怀疑的人。他曾发誓说他不需要救主。后来，斯哥特的写作影响了许多人信主，其中包括威廉 考泊。考泊的诗词后来也打动了许多人的心，其中一位就是英国政治家威廉 韦伯弗斯，后来他致力于废除奴隶制度。”

“当人们阅读这些人所写的文章诗歌，他们受到启发，这种影响连锁相传。牛顿的母亲大概不会想到她为儿子的祷告会为神所用，不断地触及许多生命。”⁵

神的“奇异恩典”实实在在地把耶稣所有的丰富带给我们。如有人所说，“恩典是神借耶稣的付出而给与的丰富。”如果我们相信并顺服，基督的一切都是我们的。

奉耶稣的名祷告把全能的神带到我们中间，那位掌控时间、距离、数量、质量、不幸、自然、甚至死亡的主。奉耶稣的名祷告所带来的能力是没有止境的。如泰尼逊所写，“祷告所带来的结果超过这个世界所梦想的。让你的声音如喷泉一般昼夜不断。”

问题：

1. 我们如何接受喜乐？能以你自己的生活为例子吗？
2. 喜乐和平安有什么区别？
3. 爱是什么？
4. 我们怎样表示我们爱耶稣呢？

⁵ Joan Winmill Brown, *Wings of Joy* (Minneapolis, Minnesota: World Wide Publication, 1977), 43.

13. 主人 — 我的主，我的神

否认耶稣是神的儿子即挑战基督教信仰的核心。接受耶稣为神的儿子意味着我们可以就近父神。耶稣基督，神的儿子，是我们进到父神面前唯一的道路。。否认耶稣基督为神的儿子就不能进到父神面前。唯有通过子我们认识父神。

神是所有人类的创造者，但他是那些的重生的人的唯一的父。这也就是为什么耶稣对尼哥底母说，“你要重生”（约3：7）。我们靠新耶稣，神的儿子，而得永生。唯有通过耶稣我们才认识父神。我们要在神的家里重生。

我高兴，我是神家一员；
泉水受洗，宝血洁净。
与耶稣同继承，行走天路，
因我是家中一员，神的家！

让我们看一下神家成员的事迹和话语。其中一些人是在耶稣时代信主的。首先，施洗约翰，人们认为他是真正伟大的人物。有些人甚至去找他，从他自己的嘴里弄清楚他到底是谁。约翰明确地说，“我不是弥赛亚”（约1：20，3：28）。他们又问他说，“这样你是以利亚吗？你是先知吗？”（约1：21）人们认为他是真正伟大的人物，是很重要的人。但是，施洗约翰看他自己与神的儿子耶稣比起来，简直一文不值。“有一位在我以后来，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约1：30）。在人间，约翰比耶稣大六个月（路1：5-38）。所以，约翰信耶稣的永存性。因他信耶稣是神的儿子，与父神同在，他就意识到他有多么渺小。他说，“我给他解鞋带也不配”（约1：27）。人不能比约翰再谦虚了。约翰认识到，“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1：29）。他宣布耶稣是神的儿子。“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约1：34）。约翰也带其他人到耶稣面前。“再次日，约翰同两个门徒站在那里。他见耶稣行走，就说，看哪，这是神的羔羊。两个门徒听见他的话，就跟从了耶稣”（约1：35-37）。

施洗约翰意识到“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甚么”（约3：27）。我们得永生是神的礼物。约翰知道，“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都是从上头来的”（各1：17）。约翰知道我们如何才能有完全的幸福。就是让耶稣在我们的生命中更重要，让我们自己成为次要。“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他必兴旺，我必衰微”（约3：29，30）。

安德烈，就是那个施洗约翰指向耶稣的，他先找着自己的哥哥西门，对他说，“我们遇见弥赛亚了”（弥赛亚翻出来、就是基督）。于是领他去见耶稣（约1：41，42）。

彼得看到了耶稣的一些神迹以后，说，“主阿，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约6：68，69）。后来，彼得对耶稣说，“我愿意为你舍命”（约13：37）。他以为已经准备好了，其实并没有。有时候我们对自己了解很不够，常常把自己过高估计。就过了一會兒，彼得就对一个年轻女孩否认他认识耶稣。她两次问他是否跟耶稣在一起，每一次他都否认。但是，耶稣死了并复活以后，彼得承认他是主。

腓力跟着耶稣，并找到他的兄弟拿但业，告诉他耶稣的事。拿但业感到很难相信他们一直在找的那一位已经来到，并且是从拿撒勒而来。但是腓力让他亲自来看看。拿但业来了，目睹了耶稣的全知性。

耶稣甚至连他拿但业都认识。听完耶稣说他所有的事情后，拿但业惊叹道，“你是神的儿子”（约1：49）。

当腓力第一次见到耶稣时，他认出耶稣就是摩西和众先知所写的那一位，即约瑟的儿子。“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约1：45）。看到了耶稣的一些神迹以后，腓力即认耶稣为主。“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约14：8）。

耶稣的母亲马利亚，在人们有需要的时候，把他们带到耶稣面前。她意识到，我们应该按耶稣说的去做。也许我们不明白为什么他要我们作某些事情，但是我们必须遵行他的话。所以，在人们有需要的时候，马利亚带他们到耶稣面前，说，“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作什么”（约2：5）。他们照做了，需要得到了满足。

除了拿但业外，还有一人因见到了耶稣并因着他全知的大能而相信他。是的，耶稣完全了解撒玛利亚女人的私隐。耶稣全知的大能使她认识到耶稣就是弥赛亚！接着宣称自己是生命活水，耶稣行了一个属灵的神迹。撒玛利亚妇人的寻求和信心也使其他人来看、听、并相信耶稣。他们“便对妇人说、现在我们信，不是因为你的话，是我们亲自听见了，知道这真是救世主”（约4：42）。

当那个生来眼瞎的人信了耶稣是神的儿子的时候，他跪在耶稣面前，认他为主。“耶稣听说他们把他赶出去。后来遇见他，就说，你信神的儿子么？他回答说，主阿，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他呢？耶稣说，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他说，主阿，我信。就拜耶稣”（约9：35-38）。

马利亚和马大，在他们的兄弟拉撒路生病到去世的那段时间，也称耶稣为主（约11：3，21，27，32，39）。马大相信祷告的能力。她知道神可以做耶稣求他做的任何事情。“就是现在，我也知道，你无论向神求甚么，神也必赐给你”（约11：22）。

拉撒路复活以后，马利亚和马大为耶稣准预备筵席。“有人在那里给耶稣预备筵席。马大伺候”（约12：2）。当他们在吃饭的时候，“马利亚就拿着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抹耶稣的脚，又用自己头发去擦。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约12：3）。这香膏价值三百块银钱。马大没有考虑香膏的价值，她是在敬拜耶稣。她不想拿不值钱的东西献给耶稣。

抹大拉的马利亚叫耶稣“拉波尼，”意思是夫子（约20：16）。耶稣让她去他的弟兄那里“告诉他们说，我要升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约20：17）。“抹大拉的马利亚就去告诉门徒说，我已经看见了主。他又将主对他说的这话告诉他们”（约20：18）。

“疑惑的”多马也承认耶稣是伟大的夫子，是唯一的夫子。他认为耶稣如此伟大并有权柄，甚至值得为他去死。“多马、又称为低土马、就对那同作门徒的说、我们也去和他同死吧”（约11：16）。多马甘愿同耶稣去那危险的地方，那曾有人想拿住耶稣用石头打他的地方。多马知道在犹太地跟耶稣在一起又多么危险，但他不怕冒险。然而，当听说其他使徒看到了已经死了、也埋葬了的主的时候，多马感到很难相信。那些门徒兴奋地对多马说、“我们已经看见主了！”

多马却说，“我非看见他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我总不信”（约20：25）。

多马食言了！一周以后。门徒聚在一起，多马也在。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就对多马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摸原文作看）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多马说，“我的主，我的神”（约20：26-28）。

在约翰福音里有二十多次耶稣被称为“主。”他被彼得、盲人、马利亚和马大、腓力、犹大（不是加略人）、约翰、抹大拉的马利亚和多马称为主。但是，多马是那个称呼“我的主，我的神”的。多马与耶稣建立了个人的关系。耶稣不仅是主，他也是多马个人的主和神。

耶稣，神的儿子，也想成为你个人的主，你个人的神！“他是我的，我也是他的。”你认他仅为宇宙的主呢，还是，你可以说“他是我的主，我的神？”

耶稣，我主，我神，我所有！
我怎能足够地爱你？
这上好的礼物，多么宝贵，
远超所望与所想。

甜美的圣礼，我们羡慕你；
哦，让我们更多爱你；
哦，让我们更多爱你。

弗莱德里克 威廉 腓伯

问题:

1. 神是每一个人的父吗？
2. 我们如何成为次等重要，以让基督成为头等重要？
3. “我的主，我的神”是什么意思？
4. 耶稣，神的儿子，对你意味着什么？

耶稣是掌控

质量、距离、时间、数量、
自然、不幸和死亡的主人。

他可以满足任何需要。

我们最大的需要就是永生，
得永生就要认识耶稣。

主人这本书不是约翰福音的释经书。而是一本反映神的儿子耶稣大能，并他如何使我们的生命更丰盛的书。

本书特为年轻人编写，亦适合那些想认识我们的主、我们的神的大能，并他可以透过我们所做的工作。

每章之后的问题，供个人灵修参考或用于查经班讨论之用。

All India Decade of Advance (ALDA)